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6
	财务报表附注	1-114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610645 号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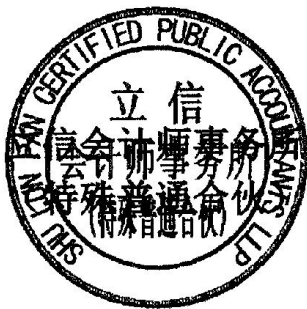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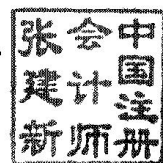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二日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56,750,907.72	79,456,593.77	45,097,067.91	34,230,475.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113,832,458.45	98,998,538.03	34,568,827.94	18,474,952.42
应收账款	(三)	229,489,566.90	235,391,044.31	186,150,080.42	131,701,016.41
预付款项	(四)	1,135,724.95	356,725.27	1,021,468.87	1,843,788.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10,794,531.58	8,441,094.15	15,375,632.60	1,734,005.65
存货	(六)	104,718,991.22	84,522,801.74	74,534,009.53	59,670,851.3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2,734,608.08	8,140,565.35	211,750.84	
流动资产合计		529,456,788.90	515,307,362.62	356,958,838.11	247,655,089.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	284,787,205.16	294,083,163.29	188,148,280.36	136,415,651.92
在建工程	(九)	113,669,766.31	95,276,301.26	60,858,389.08	23,150,730.61
工程物资	(十)				952,500.0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一)	102,052,942.86	103,471,052.60	99,289,330.84	28,831,893.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二)	1,274,583.11	4,720,333.54	4,894,167.23	4,249,261.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三)	6,649,649.29	3,629,227.35	2,154,133.68	1,229,696.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四)	15,641,683.49	6,471,824.92	3,642,653.45	6,902,358.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4,075,830.22	507,651,902.96	358,986,954.64	201,732,091.85
资产总计		1,053,532,619.12	1,022,959,265.58	715,945,792.75	449,387,181.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15.12.31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五）	236,863,359.68	210,000,000.00	207,387,427.14	110,792,065.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30,21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六）	172,729,791.68	138,845,681.11	46,757,116.89	21,668,210.48
应付账款	（十七）	96,420,869.19	118,119,044.44	104,464,215.39	82,066,149.01
预收款项	（十八）	343,594.90	410,299.42	102,261.89	59,315.67
应付职工薪酬	（十九）	4,310,906.43	5,229,579.11	3,825,369.25	2,817,583.71
应交税费	（二十）	6,069,996.37	11,210,086.77	5,773,100.55	5,647,943.59
应付利息	（二十一）	813,094.97	646,151.77	585,260.68	433,791.1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二）	14,080,229.58	8,687,211.25	15,526,065.47	5,389,202.8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三）	23,500,000.00	18,3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5,131,842.80	511,448,053.87	404,420,817.26	228,874,261.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四）	120,000,000.00	141,700,000.00	50,000,000.00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五）	109,702,746.69	112,349,353.59	57,300,953.67	21,769,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三）	242,246.37	294,177.58	298,209.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9,944,993.06	254,343,531.17	107,599,163.30	81,769,500.00
负债合计		785,076,835.86	765,791,585.04	512,019,980.56	310,643,761.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二十六）	59,690,000.00	59,690,000.00	59,690,000.00	58,500,000.00
资本公积	（二十七）	69,189,793.62	68,200,664.20	66,312,372.87	45,949,213.36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八）	13,669,358.06	13,669,358.06	9,012,149.75	4,329,208.68
未分配利润	（二十九）	125,906,631.58	115,607,658.28	68,911,289.57	29,964,997.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8,455,783.26	257,167,680.54	203,925,812.19	138,743,419.4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8,455,783.26	257,167,680.54	203,925,812.19	138,743,419.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53,532,619.12	1,022,959,265.58	715,945,792.75	449,387,181.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赞

张燕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三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762,982.82	70,618,748.42	41,085,325.71	28,765,376.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3,832,458.45	98,998,538.03	34,568,827.94	18,474,952.42
应收账款	(一)	229,393,751.70	288,055,072.12	222,634,544.00	127,685,464.27
预付款项		675,700.75	279,275.27	932,679.17	978,429.5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28,805,557.05	1,589,497.98	1,121,390.61	1,731,934.65
存货		70,250,924.84	61,040,464.39	69,610,794.39	59,670,851.3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91,721,375.61	520,581,596.21	369,953,561.82	237,307,008.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95,0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3,133,764.29	164,852,483.56	171,450,623.69	136,410,116.69
在建工程		2,806,767.11	3,192,527.79	7,489,595.15	23,150,730.61
工程物资					952,500.0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358,896.46	34,054,677.54	28,428,298.46	28,831,893.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697.52	3,161,853.15	3,618,119.51	4,249,261.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10,755.17	3,189,414.83	2,125,647.13	1,157,665.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14,699.29	6,232,888.92	2,831,603.77	902,358.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5,957,579.84	329,683,845.79	310,943,887.71	215,654,525.70
资产总计		807,678,955.45	850,265,442.00	680,897,449.53	452,961,534.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 3 页

3-2-1-7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三	2016.6.30	3302015914376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4,500,000.00	170,000,000.00	207,387,427.14	110,792,065.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7,812,547.72	137,602,113.10	46,757,116.89	21,668,210.48
应付账款		54,962,288.56	64,209,900.53	83,037,061.31	78,612,503.83
预收款项		330,760.10	410,299.42	102,261.89	59,315.67
应付职工薪酬		3,181,512.36	4,161,650.08	3,518,963.00	2,739,089.70
应交税费		4,744,682.09	8,763,332.10	4,192,716.35	5,772,522.88
应付利息		562,559.37	414,265.03	580,927.35	433,791.1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9,038,809.88	160,659,762.35	54,808,080.19	12,299,162.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500,000.00	18,3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38,633,160.08	564,521,322.61	420,384,554.12	232,376,661.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700,000.00	40,000,000.00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129,000.00	21,117,666.67	20,090,166.67	21,769,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6,928.98	237,135.05	224,785.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315,928.98	43,054,801.72	60,314,952.13	81,769,500.00
负债合计		558,949,089.06	607,576,124.33	480,699,506.25	314,146,161.4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9,690,000.00	59,690,000.00	59,690,000.00	58,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095,777.37	68,106,647.95	66,218,356.62	45,855,197.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669,358.06	13,669,358.06	9,012,149.75	4,329,208.68
未分配利润		106,274,730.96	101,223,311.66	65,277,436.91	30,130,967.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729,866.39	242,689,317.67	200,197,943.28	138,815,373.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7,678,955.45	850,265,442.00	680,897,449.53	452,961,534.49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审核之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彦印

徐赞

张燕

报表 第4页

3-2-1-8

 宁波微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三十)	253,183,109.95	472,439,908.05	390,615,406.92	283,981,005.99
二、营业总成本		233,079,478.53	412,301,994.98	340,933,968.36	235,020,575.26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	171,099,583.22	313,783,175.72	259,583,256.53	186,780,863.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一)	806,208.89	3,012,875.34	1,711,646.16	579,471.25
销售费用	(三十二)	8,565,102.06	15,309,863.38	14,057,026.02	9,241,365.53
管理费用	(三十三)	33,418,006.58	54,700,435.56	41,511,135.64	29,531,807.63
财务费用	(三十四)	8,153,865.74	16,364,297.84	17,549,681.20	7,163,339.79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五)	11,036,712.04	9,131,347.14	6,521,222.81	1,723,727.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六)			11,152.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103,631.42	60,137,913.07	49,692,590.67	48,960,430.73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七)	8,650,823.67	9,073,527.84	11,111,537.25	5,578,024.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八)	5,767,906.96	920,489.93	660,838.43	1,492,213.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216,719.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986,548.13	68,290,950.98	60,143,289.49	53,046,241.62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九)	3,734,074.83	10,968,373.96	9,514,056.30	7,701,430.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52,473.30	57,322,577.02	50,629,233.19	45,344,811.3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52,473.30	57,322,577.02	50,629,233.19	45,344,811.37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252,473.30	57,322,577.02	50,629,233.19	45,344,811.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52,473.30	57,322,577.02	50,629,233.19	45,344,811.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96	0.86	0.7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96	0.86	0.7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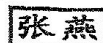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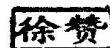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5页

3-2-1-9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三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290,669,663.35	495,055,805.30	418,341,462.38	283,329,687.79
减：营业成本	(四)	224,536,363.75	359,673,269.73	298,636,313.01	186,861,055.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567,374.01	2,724,304.47	1,705,182.05	549,086.54
销售费用		8,508,640.92	15,281,318.89	13,877,739.75	9,154,893.58
管理费用		23,527,124.87	46,464,520.94	36,077,990.29	28,746,536.73
财务费用		5,717,090.56	15,440,552.77	17,321,214.65	7,163,766.53
资产减值损失		10,349,058.15	8,920,294.51	6,699,232.91	1,469,957.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2,321,662.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464,011.09	46,551,543.99	44,023,956.38	47,062,728.55
加：营业外收入		5,047,337.83	7,927,927.82	10,961,537.25	5,365,342.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631,250.08	709,637.61	558,454.40	1,491,027.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216,719.67			1,029,888.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80,098.84	53,769,834.20	54,427,039.23	50,937,043.39
减：所得税费用		2,875,179.54	7,197,751.14	7,597,628.55	7,644,956.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04,919.30	46,572,083.06	46,829,410.68	43,292,086.8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004,919.30	46,572,083.06	46,829,410.68	43,292,086.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0,272,786.11	288,839,737.14	159,045,709.62	166,571,890.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22,604.64	1,887,241.88	24,471.80	1,041,851.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	20,111,479.79	12,147,437.73	11,199,787.83	5,188,634.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206,870.54	302,874,416.75	170,269,969.25	172,802,377.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4,916,050.85	162,277,814.59	101,007,676.40	87,364,623.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185,690.58	36,999,767.37	26,806,540.31	18,056,978.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050,837.62	33,364,679.73	27,563,431.63	12,850,249.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	28,951,133.50	45,562,194.57	40,158,846.52	27,071,727.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103,712.55	278,204,456.26	195,536,494.86	145,343,57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6,842.01	24,669,960.49	-25,266,525.61	27,458,798.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1,152.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3,561.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	1,325,800.00	50,241,480.00	52,210,387.00	1,2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9,361.26	50,241,480.00	52,221,939.11	1,2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456,790.15	110,407,327.45	120,078,296.01	69,997,163.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			6,896,000.00	6,535,958.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56,790.15	110,407,327.45	126,974,296.01	76,533,122.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77,428.89	-60,165,847.45	-74,752,356.90	-75,323,122.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9,233,955.43	387,555,593.97	318,771,597.27	231,963,843.6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233,955.43	387,555,593.97	338,771,597.27	231,963,843.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870,595.75	294,943,021.11	212,176,235.58	153,226,996.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404,044.94	26,364,094.77	24,043,088.80	20,371,898.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		2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274,640.69	321,517,115.88	236,219,324.38	173,598,894.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59,314.74	66,038,478.09	102,552,272.89	58,364,948.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647.66	623,901.84	21,020.63	182,302.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327,308.50	31,166,492.97	2,554,411.01	10,682,927.1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310,436.34	23,143,943.37	20,589,532.36	9,906,605.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83,127.84	54,310,436.34	23,143,943.37	20,589,532.3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 7 页

3-2-1-11

徐赞

张燕

宁波微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7,101,949.82	376,017,620.27	193,960,600.50	165,749,660.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27,068.53	1,852,042.67	24,471.80	1,041,851.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5,095.13	6,219,048.15	11,021,709.67	11,645,263.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754,113.48	384,088,711.09	205,006,781.97	178,436,775.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546,001.02	253,282,961.90	173,728,733.98	86,305,367.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36,159.64	31,031,401.53	25,645,437.54	17,597,831.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17,526.13	26,237,958.25	26,831,095.81	12,384,187.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76,667.17	40,950,816.12	34,914,929.48	26,694,395.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076,353.96	351,503,137.80	261,120,196.81	142,981,78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77,759.52	32,585,573.29	-56,113,414.84	35,454,994.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66.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2,855.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0,000.00		1,2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2,855.71	2,980,000.00		1,2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0,580.90	16,551,744.84	27,359,250.62	69,988,326.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75,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62,935.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63,516.42	36,551,744.84	102,359,250.62	89,988,326.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50,660.71	-33,571,744.84	-102,357,952.96	-88,778,326.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6,870,595.75	198,168,384.27	308,771,597.27	231,963,843.6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012,437.29	70,465,84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870,595.75	304,180,821.56	399,237,439.49	231,963,843.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870,595.75	255,555,811.41	212,176,235.58	153,226,996.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100,067.82	21,099,067.78	24,043,088.80	20,371,898.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670,746.71	2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641,410.28	276,864,879.19	236,219,324.38	173,598,894.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770,814.53	27,315,942.37	163,018,115.11	58,364,948.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647.66	623,901.84	21,020.63	182,302.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56,068.06	26,953,672.66	4,567,767.94	5,223,919.3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45,873.83	19,692,201.17	15,124,433.23	9,900,513.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89,805.77	46,645,873.83	19,692,201.17	15,124,433.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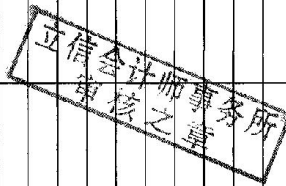
张燕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6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690,000.00	68,200,664.20			13,669,358.06		115,607,658.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690,000.00	68,200,664.20			13,669,358.06		115,607,658.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9,129.42					10,298,973.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252,473.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9,129.4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89,129.42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8,953,5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53,5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9,690,000.00	69,189,793.62			13,669,358.06		125,906,631.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7,167,680.5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7,167,680.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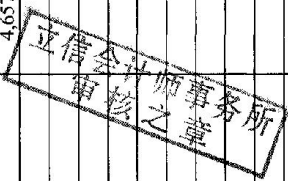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查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690,000.00	66,312,372.87			9,012,149.75		68,911,289.57		203,925,812.1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690,000.00	66,312,372.87			9,012,149.75		68,911,289.57		203,925,812.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88,291.33			4,657,208.31		46,696,368.71		53,241,868.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7,322,577.02		57,322,577.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88,291.33							1,888,291.3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88,291.33							1,888,291.3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657,208.31		-10,626,208.31		-5,969,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657,208.31		-4,657,208.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969,000.00		-5,969,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9,690,000.00	68,200,664.20			13,669,358.06		115,607,658.28		257,167,680.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微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500,000.00	45,949,213.36			4,329,208.68		29,964,997.45			138,743,419.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8,500,000.00	45,949,213.36			4,329,208.68		29,964,997.45			138,743,419.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90,000.00	20,363,159.51			4,682,941.07		38,946,292.12			65,182,392.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629,233.19			50,629,233.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90,000.00	20,363,159.51								21,553,159.5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90,000.00	18,810,000.00								2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53,159.51								1,553,159.51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4,682,941.07		-11,682,941.07			-7,000,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682,941.07		-4,682,941.07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00,000.00			-7,0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9,690,000.00	66,312,372.87			9,012,149.75		68,911,289.57			203,925,812.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彦印

徐赞

报表第 11 页

张燕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227,585.00	48,917,289.15		3,021,000.15	2,832,717.72		22,828,887.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6,227,585.00	48,917,289.15			2,832,717.72		22,828,887.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272,415.00	-2,968,075.79			1,496,490.96		7,136,109.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344,811.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92,128.69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92,128.69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29,208.68		-15,329,208.68
1.提取盈余公积					4,329,208.68		-4,329,208.6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1,0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2,272,415.00	-6,560,204.48			-2,832,717.72		-22,879,492.80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2,272,415.00	-32,272,415.00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25,712,210.52			-2,832,717.72		-22,879,492.80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8,500,000.00	45,949,213.36			4,329,208.68		29,964,997.45
							138,743,419.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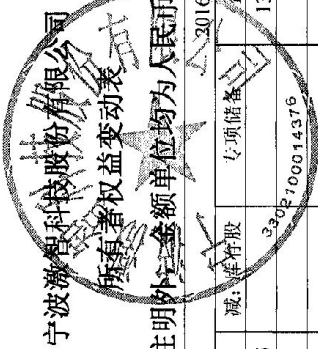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彦印

徐

张燕



宁波立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度 1-6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690,000.00	68,106,647.95			13,669,358.06	101,223,311.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9,690,000.00	68,106,647.95			13,669,358.06	101,223,311.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9,129.42				5,051,419.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004,919.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9,129.42				989,129.4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89,129.42				989,129.42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8,953,5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8,953,5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9,690,000.00	69,095,777.37			13,669,358.06	106,274,730.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彦

徐赞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燕

张彦印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690,000.00	66,218,356.62			9,012,149.75		65,277,436.91	200,197,943.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9,690,000.00	66,218,356.62			9,012,149.75		65,277,436.91	200,197,943.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88,291.33			4,657,208.31		35,945,874.75	42,491,374.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572,083.06	46,572,083.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88,291.33						1,888,291.3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88,291.33						1,888,291.33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657,208.31		-10,626,208.31	-5,969,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657,208.31		-4,657,208.3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5,969,000.00	-5,969,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9,690,000.00	68,106,647.95			13,669,358.06		101,223,311.66	242,689,317.67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之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彦

徐赞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燕

张燕

张彦印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500,000.00	45,855,197.11			4,329,208.68	30,130,967.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8,500,000.00	45,855,197.11			4,329,208.68	30,130,967.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90,000.00	20,363,159.51			4,682,941.07	35,146,469.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829,410.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90,000.00	20,363,159.51				21,553,159.5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190,000.00	18,810,000.00				2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53,159.51				1,553,159.51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4,682,941.07	-11,682,941.0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682,941.07	-4,682,941.07
3.对股东的分配						-7,0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9,690,000.00	66,218,356.62			9,012,149.75	65,277,436.91
						200,197,943.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彦

徐赞

张燕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227,585.00	48,823,272.90			2,832,717.72	25,047,581.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227,585.00	48,823,272.90			2,832,717.72	25,047,581.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272,415.00	-2,968,075.79			1,496,490.96	5,083,385.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292,086.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92,128.69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92,128.69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29,208.68	-15,329,208.68
2.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4,329,208.68	-4,329,208.68
3.对所有者的分配						-11,0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2,272,415.00	-6,560,204.48			-2,832,717.72	-22,879,492.8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32,272,415.00	-32,272,415.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25,712,210.52			-2,832,717.72	-22,879,492.80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8,500,000.00	45,855,197.11			4,329,208.68	30,130,967.30
						138,815,373.09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审核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张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彦

张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彦

张彦

徐赞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在原宁波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由张彦、叶伍元、俞根伟、TB Material Limited、北京沃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佛山达晨创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海曙激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宁波群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发起人。

经过历次的增资和股权转让, 截止2016年6月30日, 公司注册资本为5,969万元。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彦, 取得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0799507506N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经营范围为: 光学薄膜的研发、制造及批发、零售;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8月12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2016年6月30日,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1、苏州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激智”, 已于2013年9月注销)
2、江苏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激智”)
3、象山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山激智”)
4、宁波江北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北激智”)
5、青岛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激智”)
6、激智(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激智”)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

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013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编制主体为宁波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次报告期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

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当月月初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款项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履约保证金	土地出让及投资履约保证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履约保证金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计提比例(%) (注)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5
1-2年	20	20	20
2-3年	50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100

注：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根据其对应应收账款账龄计提同等比例的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7		14.29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权证规定年限
非专利技术	10 年	预计收益年限
软件	3-5 年	预计收益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工程、导热油和设备改造工程等。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装修工程	5-10 年	预计受益年限与租赁期限孰短
导热油	5 年	预计受益年限
设备改造工程	1-5 年	预计受益年限
其他	1-10 年	预计受益年限

(二十)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其他长期福利为 2012 年以前外商投资企业计提的职工奖福基金。

(二十一)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内销

公司将产品发运并交付购货方，购货方收货，验收合格并与公司就数量、金额核对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

（2）一般贸易方式下外销

货物出口装船离岸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间，根据合同、提单、出口报关单等资料，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

（3）深加工结转方式下外销

公司将产品发运并交付客户，购货方收货，验收合格并与公司就数量、金额核对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

(二十二)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

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满足业绩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公司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二十三)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收到，且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五) 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将本公司核算在其他非流动负债的政府补助分类至递延收益核算，并进行了补充披露。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报告期各期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所有者权益总额以及报告期各期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15、16.50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税率（%）
本公司	15
江苏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象山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宁波江北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青岛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激智（香港）有限公司	16.50

(二) 税收优惠政策

- 2012年9月，根据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甬高企认办[2012]1号》文件，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为三年，2012至2014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15%执行。
- 2015年10月，根据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甬高企认领[2015]8号》文件，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编号为GR20153310003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15至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15%执行。
- 根据甬高新地税批【2014】0281号通知，公司2015年1月收到宁波市地方税务局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发放的2013年度水利基金减免282,747.21元。
- 根据甬高新地税批（2015）0145号通知，公司2015年7月收到宁波市地方税务局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发放的2014年度水利基金减免335,930.14元。
-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地方水利建设基金征收有关问题的通知《浙财综（2016）18号》，自2016年4月1日（费款所属期）起，向企事业单位和个体经营者征收的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按现有费率的70%征收，公司2016年4-6月份地方水利建设基金实际税率为0.7%。
- 象山激智2015年8月、9月分别收到象山县地税局发放的2014年度水利基金减免1,535.76元、23,167.91元。
- 江北激智2015年9月收到宁波江北区慈城镇地税局发放的2014年度水利基金减免10,495.54元。
- 宁波激智2016年4月收到宁波高新区地税局发放的2015年度水利基金减免396,652.58元。
- 江北激智2016年4月收到宁波江北区慈城镇地税局发放的2015年度土地使用税减免233,411.50元。

10、江北激智2016年4月收到宁波江北区慈城镇地税局发放的2015年度房产税减免61,898.36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现金	38,528.33	123,871.18	229,317.16	72,241.25
银行存款	19,944,599.51	54,186,565.16	22,914,626.21	20,517,291.11
其他货币资金	36,767,779.88	25,146,157.43	21,953,124.54	13,640,943.39
合计	56,750,907.72	79,456,593.77	45,097,067.91	34,230,475.75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3,524,819.81	21,475,894.67	17,388,310.46	10,834,105.24
信用证开证保证金	2,682,960.07	2,900,262.76	3,413,814.08	2,081,838.15
保函保证金	560,000.00	560,000.00	1,151,000.00	533,000.00
进口押汇保证金				192,000.00
借款保证金		210,000.00		
合计	36,767,779.88	25,146,157.43	21,953,124.54	13,640,943.39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11,289,881.42	94,229,538.03	20,385,121.90	18,474,952.42
商业承兑汇票	2,676,396.87	5,020,000.00	15,540,670.00	
减：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133,819.84	251,000.00	1,356,963.96	
合计	113,832,458.45	98,998,538.03	34,568,827.94	18,474,952.42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质押的应收票据

种类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84,912,262.86	49,647,182.19	823,635.21	
合计	84,912,262.86	49,647,182.19	823,635.21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516,249.23		81,749,887.56		105,756,756.36		70,873,084.44	
商业承兑汇票	5,982,876.68							
合计	63,499,125.91		81,749,887.56		105,756,756.36		70,873,084.44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344,547.87		17,071,275.46		29,492,131.63		5,101,123.99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2,344,547.87	5,000,000.00	17,071,275.46	5,000,000.00	29,492,131.63		5,101,123.99	

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2015年12月31日

出票人	票据类型	票据号	出票时间	到期日	出票金额
深圳市冠恒电子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001000061/20620891	2014/12/15	2015/5/15	1,000,000.00
深圳市冠恒电子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001000061/20620892	2014/12/15	2015/5/15	340,670.00
深圳市冠恒电子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001000061/20620900	2014/12/30	2015/6/29	1,400,000.00
深圳市冠恒电子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001000061/20620901	2014/12/30	2015/6/29	1,400,000.00
深圳市冠恒电子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001000061/20620902	2014/12/30	2015/6/29	1,400,000.00
合计					5,540,670.00

6、 报告期各期末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商业承兑汇票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2,676,396.87	133,819.84	5.00	5,020,000.00	251,000.00	5.00	11,807,800.30	590,390.02	5.00
1-2年 (含2年)							3,832,869.70	766,573.94	20.00
合计	2,676,396.87	133,819.84	5.00	5,020,000.00	251,000.00	5.00	15,540,670.00	1,356,963.96	8.73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6.6.30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45,354,186.00	97.47	15,864,619.10	6.47	229,489,566.90	100.00	16,544,463.98	6.57
组合小计	245,354,186.00	97.47	15,864,619.10	6.47	229,489,566.90	100.00	16,544,463.98	6.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55,988.09	2.53	6,355,988.09	100.00				
合计	251,710,174.09	100.00	22,220,607.19	8.83	251,935,508.29	100.00	16,544,463.98	6.57
								235,391,044.31

种类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96,965,272.56	100.00	10,815,192.14	5.49	186,150,080.42	100.00	7,587,741.91	5.45
组合小计	196,965,272.56	100.00	10,815,192.14	5.49	186,150,080.42	100.00	7,587,741.91	5.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96,965,272.56	100.00	10,815,192.14	5.49	186,150,080.42	100.00	7,587,741.91	5.45
								131,701,016.41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30,448,681.31	11,522,434.07	5.00	238,297,592.39	11,912,795.02	5.00	194,511,195.49	9,725,559.77	5.00	137,493,371.69	6,874,668.59	5.00
1-2年(含2年)	12,568,845.42	2,513,769.08	20.00	8,740,783.13	1,748,156.63	20.00	1,527,664.92	305,532.98	20.00	1,153,600.00	230,720.00	20.00
2-3年(含3年) (注1)	1,016,486.65	508,243.33	50.00	4,027,240.88	2,013,620.44	50.00	284,625.52	142,312.76	50.00	318,866.63	159,433.32	50.00
3年以上	1,320,172.62	1,320,172.62	100.00	869,891.89	869,891.89	100.00	641,786.63	641,786.63	100.00	322,920.00	322,920.00	100.00
合计	245,354,186.00	15,864,619.10	6.47	251,935,508.29	16,544,463.98	6.57	196,965,272.56	10,815,192.14	5.49	139,288,758.32	7,587,741.91	5.45

注1：2015年末账龄为2-3年的应收账款金额较2014年末1-2年的金额大，系2014年收到深圳市冠恒电子有限公司应收账款承兑汇票5,540,670.00元，2015年6月，票据到期无法承兑，公司将其对应款项转入应收账款核算，其中3,832,869.70元账龄为2-3年，1,707,800.30元账龄为1-2年。

本报告期各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报告期各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客户名称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深圳市冠恒电子有限公司	6,355,988.09	6,355,988.09	100.00									
合计	6,355,988.09	6,355,988.09	100.00									

基于深圳市冠恒电子有限公司对应应收账款账龄较长，且最近6个月内无还款意愿，屡次出现违约现象，故将其认定为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并按100%的比例，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5,676,143.21	5,729,271.84	3,227,450.23	1,369,447.54

4、 本报告期无核销应收账款情况。

5、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1)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轩朗实业有限公司	36,689,740.32	14.58	1,834,487.02
青岛卓英社科技有限公司	29,707,440.05	11.80	1,485,372.00
福建捷联电子有限公司	18,179,266.28	7.22	908,963.31
长兴光学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17,248,202.48	6.85	862,410.12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15,789,218.39	6.27	789,460.92
合计	117,613,867.52	46.73	5,880,693.37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青岛卓英社科技有限公司	42,130,668.75	16.72	2,106,533.44
东莞轩朗实业有限公司	26,744,595.45	10.62	1,337,229.77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26,692,925.95	10.60	1,334,646.30
福建捷联电子有限公司	16,993,562.09	6.75	849,678.10
A.N.T.CO.,LTD	12,122,504.75	4.81	606,125.24
合计	124,684,256.99	49.50	6,234,212.85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青岛卓英社科技有限公司	38,820,695.29	19.71	1,941,034.76
东莞轩朗实业有限公司	35,037,700.59	17.79	1,751,885.03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14,780,458.95	7.50	739,022.95
惠州市粤泰翔科技有限公司	12,240,769.10	6.21	612,038.46
绵阳捷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216,795.15	4.17	410,839.76
合计	109,096,419.08	55.38	5,454,820.96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轩朗实业有限公司	28,388,431.43	20.38	1,419,421.57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18,609,233.49	13.36	930,461.67
青岛卓英社科技有限公司	15,928,957.01	11.44	796,447.85
东莞市瑞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061,844.20	6.51	453,092.21
苏州晟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591,788.24	5.45	379,589.41
合计	79,580,254.37	57.14	3,979,012.71

6、 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7、 报告期无未全部终止确认的被转移的应收账款情况。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03,859.69	97.19	332,542.61	93.22	868,428.97	85.02	1,751,410.32	94.99
1-2 年 (含 2 年)	31,630.26	2.79	18,937.98	5.31	153,039.90	14.98	92,377.68	5.01
2-3 年 (含 3 年)	235.00	0.02	5,244.68	1.47				
合计	1,135,724.95	100.00	356,725.27	100.00	1,021,468.87	100.00	1,843,788.00	100.00

3、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1) 2016 年 6 月 30 日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宁波兴光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63,000.00	23.16
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26,800.00	19.97
宁波市昌和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173,064.20	15.2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宁波石油分公司	71,679.76	6.31
北京金证互通资本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6.16
合计	804,543.96	70.84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宁波高新区新城市政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79,620.00	22.3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宁波石油分公司	68,794.81	19.29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光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5,500.00	9.95
宁波市江东新河瑞祥礼仪策划服务部	30,000.00	8.41
宁波市江东万有起重设备商行	10,700.00	3.00
合计	224,614.81	62.97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广州市豪嘉包装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99,500.00	9.74
上海迪真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82,300.00	8.06
常州市宥福机械有限公司	70,739.90	6.93
东洋纺高机能制品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5,637.06	3.49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宁波石油分公司	33,659.73	3.30
合计	321,836.69	31.52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上海华测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77,358.49	20.47
宁波邦源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240,000.00	13.02
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200,000.00	10.85
东莞运城制版有限公司	96,000.00	5.2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宁波石油分公司	90,247.07	4.89
合计	1,003,605.56	54.44

3、 本报告期各期末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本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以账龄作为信用 风险特征组合	6,321,168.39	53.07	1,116,636.81	17.67	3,436,605.22	38.07	2,763,893.75	17.65	284,261.15	10.28	1,909,967.95	100.00
履约保证金组合	5,590,000.00	46.93			5,590,000.00	61.93	12,896,000.00	82.35				
组合小计	11,911,168.39	100.00	1,116,636.81	9.37	9,026,605.22	100.00	15,659,893.75	100.00	284,261.15	1.82	1,909,967.95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 大但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												
合计	11,911,168.39	100.00	1,116,636.81	9.37	9,026,605.22	100.00	15,659,893.75	100.00	284,261.15	1.82	1,909,967.95	100.00
											175,962.30	9.21

本报告期各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620,930.82	73.10	231,046.54	1,874,027.93	54.53	93,701.39	2,467,062.41	89.26	123,353.13	1,535,387.68	80.40	76,769.38
1-2年(含2年)	282,491.81	4.47	56,498.36	1,319,526.10	38.40	263,905.22	79,258.07	2.87	15,851.61	302,040.72	15.81	60,408.14
2-3年(含3年)	1,177,307.70	18.62	588,653.85	30,293.46	0.88	15,146.73	145,033.72	5.25	72,516.86	67,509.55	3.53	33,754.78
3年以上	240,438.06	3.80	240,438.06	212,757.73	6.19	212,757.73	72,539.55	2.62	72,539.55	5,030.00	0.26	5,030.00
合计	6,321,168.39	100.00	1,116,636.81	3,436,605.22	100.00	585,511.07	2,763,893.75	100.00	284,261.15	1,909,967.95	100.00	175,962.30

履约保证金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性质	金额	性质	金额	性质	金额	性质
浙江象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606,000.00	投资履约保证金	606,000.00	投资履约保证金	606,000.00	投资履约保证金		
宁波江北高新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注2)	4,984,000.00	投资履约保证金	4,984,000.00	投资履约保证金	6,290,000.00	投资履约保证金		
如皋市财政局(注1)					6,000,000.00	土地出让履约保证金		
合计	5,590,000.00		5,590,000.00		12,896,000.00			

注1：2013年度公司支付如皋市财政局土地出让履约保证金，当年作为预付土地款在其他非流动资产披露，2014年末由于土地出让事项变更，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披露，2015年度已收回本公司2013年度支付如皋市财政局的土地出让履约保证金600万元。

注2：根据协议约定的投资进度，江北激智已收回部分投资履约保证金。

2、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531,125.74	301,249.92	108,298.85	108,260.50

3、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金	7,498,711.90	7,254,877.43	14,669,780.32	492,188.43
备用金	3,653,210.36	1,363,399.42	727,996.34	1,243,552.80
往来款	96,458.86	17,314.99	23,821.45	145,984.27
其他	662,787.27	391,013.38	238,295.64	28,242.45
合计	11,911,168.39	9,026,605.22	15,659,893.75	1,909,967.95

5、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1) 2016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宁波江北高新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投资履约保证金、保洁保证金	5,044,000.00	2-3年	42.35	30,000.00
顾新珠	备用金	874,131.00	1年以内	7.34	43,706.55
沈旭峰	备用金	803,551.12	1年以内	6.75	40,177.56
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	墙改费	791,270.50	2-3年	6.64	395,635.25
奚贤如	备用金	704,433.80	1年以内	5.91	35,221.69
合计		8,217,386.42		68.99	544,741.05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宁波江北高新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投资履约保证金、保洁保证金	5,044,000.00	1-2年	55.88	12,000.00
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	墙改费	791,270.50	1-2年	8.77	158,254.10
浙江象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606,000.00	1-2年	6.71	
奚贤如	备用金	462,357.80	1年以内	5.12	23,117.89
宁波高新区新城建设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97,427.73	3年以上	2.19	197,427.73
合计		7,101,056.03		78.67	390,799.72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宁波江北高新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投资履约保证金	6,290,000.00	1年以内	40.17	
如皋市财政局	土地出让履约保证金	6,000,000.00	1-2年(注)	38.31	
宁波江北区财政局	墙改费保证金	791,270.50	1年以内	5.05	39,563.53
浙江象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投资履约保证金	606,000.00	1年以内	3.87	
国家金库宁波市分库	出口退税款	199,895.53	1年以内	1.28	9,994.78
合计		13,887,166.03		88.68	49,558.31

注：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激智于2013年3月，预付江苏省如皋市财政局土地出让履约保证金600万元，2013年度款项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披露。2014年公司土地购置意向发生变化，拟不在江苏省如皋市购置土地，故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账龄为1-2年。

(4)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邵丽珍	备用金	259,753.67	1年以内	13.60	12,987.68
邹颖	备用金	198,388.95	1年以内	10.39	9,919.45
宁波高新区新城建设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97,427.73	注	10.34	18,737.82
陈颖	备用金	183,200.00	1年以内	9.59	9,160.00
沈旭峰	备用金	141,711.12	1年以内	7.42	7,085.56
合计		980,481.47		51.34	57,890.51

注：其中账龄1-2年138,318.18元、2-3年59,109.55元。

- 6、 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7、 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8、 报告期无未全部终止确认的被转移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9、 报告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997,536.46		33,997,536.46	28,380,837.97		28,380,837.97	36,233,247.23		36,233,247.23	36,497,966.52		36,497,966.52
在产品	12,002,828.81		12,002,828.81	12,281,354.80		12,281,354.80	8,171,118.05		8,171,118.05	6,852,703.45		6,852,703.45
委托加工物资	281,930.29		281,930.29	198,210.08		198,210.08	436,079.37		436,079.37	474,771.69		474,771.69
库存商品	58,721,213.10	3,504,973.75	55,216,239.35	42,243,264.26	3,299,859.49	38,943,404.77	24,930,877.21	1,643,543.07	23,287,334.14	13,570,876.99	246,019.33	13,324,857.66
发出商品	3,447,577.18	1,441,649.50	2,005,927.68	4,321,046.74	906,929.85	3,414,116.89	5,805,016.78	184,966.70	5,620,050.08	1,922,937.68		1,922,937.68
周转材料	1,214,528.63		1,214,528.63	1,304,877.23		1,304,877.23	786,180.66		786,180.66	597,614.32		597,614.32
合计	109,665,614.47	4,946,623.25	104,718,991.22	88,729,591.08	4,206,789.34	84,522,801.74	76,362,519.30	1,828,509.77	74,534,009.53	59,916,870.65	246,019.33	59,670,851.32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2.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3.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46,019.33				246,019.33
合计		246,019.33				246,019.33

存货种类	2013.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4.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46,019.33	1,643,543.07		246,019.33		1,643,543.07
发出商品		184,966.70				184,966.70
合计	246,019.33	1,828,509.77		246,019.33		1,828,509.77

存货种类	2014.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643,543.07	3,299,859.49		1,643,543.07		3,299,859.49
发出商品	184,966.70	906,929.85		184,966.70		906,929.85
合计	1,828,509.77	4,206,789.34		1,828,509.77		4,206,789.34

存货种类	2015.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6.30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299,859.49	3,504,973.75		3,299,859.49		3,504,973.75
发出商品	906,929.85	1,441,649.50		906,929.85		1,441,649.50
合计	4,206,789.34	4,946,623.25		4,206,789.34		4,946,623.25

3、 存货跌价准备转销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	本期实现销售	
发出商品	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	本期实现销售	

4、 本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2,561,829.88	8,140,565.35	211,750.84	
江北激智可退回预缴所得税	172,778.20			
合计：	12,734,608.08	8,140,565.35	211,750.84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2.12.31		8,868,501.42	2,480,544.01	1,718,449.35		13,067,494.78
(2) 本期增加金额	69,840,601.46	57,326,980.18	674,562.69	2,675,565.17	267,200.00	130,784,909.50
—购置	6,660,533.80	670,674.35	674,562.69	2,675,565.17		10,681,336.01
—在建工程转入	63,180,067.66	56,656,305.83			267,200.00	120,103,573.4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3.12.31	69,840,601.46	66,195,481.60	3,155,106.70	4,394,014.52	267,200.00	143,852,404.28
2. 累计折旧						
(1) 2012.12.31		1,073,012.87	539,803.42	1,040,166.35		2,652,982.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20,285.19	2,500,682.78	612,862.29	440,396.60	9,542.86	4,783,769.72
—计提	1,220,285.19	2,500,682.78	612,862.29	440,396.60	9,542.86	4,783,769.7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3.12.31	1,220,285.19	3,573,695.65	1,152,665.71	1,480,562.95	9,542.86	7,436,752.36
3. 减值准备						
(1) 2012.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3.12.31						
4. 账面价值						
(1) 2012.12.31 账面价值		7,795,488.55	1,940,740.59	678,283.00		10,414,512.14
(2) 2013.12.31 账面价值	68,620,316.27	62,621,785.95	2,002,440.99	2,913,451.57	257,657.14	136,415,651.92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3.12.31	69,840,601.46	66,195,481.60	3,155,106.70	4,394,014.52	267,200.00	143,852,404.28
(2) 本期增加金额	27,375,414.67	28,461,765.93	1,208,723.85	6,595,771.66	2,717,608.23	66,359,284.34
--购置		1,722,698.13	1,208,723.85	6,595,771.66		9,527,193.64
--在建工程转入	27,375,414.67	26,739,067.80			2,717,608.23	56,832,090.70
(3) 本期减少金额		2,656,158.40				2,656,158.40
--处置或报废		2,656,158.40				2,656,158.40
(4) 2014.12.31	97,216,016.13	92,001,089.13	4,363,830.55	10,989,786.18	2,984,808.23	207,555,530.22
2. 累计折旧						
(1) 2013.12.31	1,220,285.19	3,573,695.65	1,152,665.71	1,480,562.95	9,542.86	7,436,752.36
(2) 本期增加金额	3,634,674.87	6,767,583.10	792,897.58	1,136,701.01	38,171.43	12,370,027.99
--计提	3,634,674.87	6,767,583.10	792,897.58	1,136,701.01	38,171.43	12,370,027.99
(3) 本期减少金额		399,530.49				399,530.49
--处置或报废		399,530.49				399,530.49
(4) 2014.12.31	4,854,960.06	9,941,748.26	1,945,563.29	2,617,263.96	47,714.29	19,407,249.86
3. 减值准备						
(1) 2013.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12.31						
4. 账面价值						
(1) 2013.12.31 账面价值	68,620,316.27	62,621,785.95	2,002,440.99	2,913,451.57	257,657.14	136,415,651.92
(2) 2014.12.31 账面价值	92,361,056.07	82,059,340.87	2,418,267.26	8,372,522.22	2,937,093.94	188,148,280.36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4.12.31	97,216,016.13	92,001,089.13	4,363,830.55	10,989,786.18	2,984,808.23	207,555,530.22
(2) 本期增加金额	51,769,528.35	66,184,736.14	596,699.08	6,012,851.50	651,000.00	125,214,815.07
--购置	963,120.60	424,765.35	596,699.08	5,940,201.93		7,924,786.96
--在建工程转入	50,806,407.75	65,759,970.79		72,649.57	651,000.00	117,290,028.11
(3) 本期减少金额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处置或报废						
(4) 2015.12.31	148,985,544.48	158,185,825.27	4,960,529.63	17,002,637.68	3,635,808.23	332,770,345.29
2. 累计折旧						
(1) 2014.12.31	4,854,960.06	9,941,748.26	1,945,563.29	2,617,263.96	47,714.29	19,407,249.86
(2) 本期增加金额	5,068,823.29	10,052,111.73	991,805.02	2,870,828.94	296,363.16	19,279,932.14
--计提	5,068,823.29	10,052,111.73	991,805.02	2,870,828.94	296,363.16	19,279,932.14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5.12.31	9,923,783.35	19,993,859.99	2,937,368.31	5,488,092.90	344,077.45	38,687,182.00
3. 减值准备						
(1) 2014.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12.31						
4. 账面价值						
(1) 2014.12.31 账面价值	92,361,056.07	82,059,340.87	2,418,267.26	8,372,522.22	2,937,093.94	188,148,280.36
(2) 2015.12.31 账面价值	139,061,761.13	138,191,965.28	2,023,161.32	11,514,544.78	3,291,730.78	294,083,163.29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1. 账面原值						
(2) 2015.12.31	148,985,544.48	158,185,825.27	4,960,529.63	17,002,637.68	3,635,808.23	332,770,345.29
(2) 本期增加金额	5,187,687.43	1,435,395.67	220,128.93	1,783,433.71	2,483,074.00	11,109,719.74
--购置(注)	-310,100.00	323,092.26	220,128.93	1,783,433.71	2,483,074.00	4,499,628.90
--在建工程转入	5,497,787.43	1,112,303.41				6,610,090.84
(3) 本期减少金额		9,399,600.39	186,279.71	465,728.90		10,051,609.00
--处置或报废		9,399,600.39	186,279.71	465,728.90		10,051,609.00
(4) 2016.6.30	154,173,231.91	150,221,620.55	4,994,378.85	18,320,342.49	6,118,882.23	333,828,456.03
2. 累计折旧						
(1) 2015.12.31	9,923,783.35	19,993,859.99	2,937,368.31	5,488,092.90	344,077.45	38,687,182.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643,640.26	7,478,051.24	452,495.69	1,871,799.77	1,089,409.98	14,535,396.94
--计提	3,643,640.26	7,478,051.24	452,495.69	1,871,799.77	1,089,409.98	14,535,396.94
(3) 本期减少金额		3,674,143.82	139,538.32	367,645.93		4,181,328.07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处置或报废		3,674,143.82	139,538.32	367,645.93		4,181,328.07
(4) 2016.6.30	13,567,423.61	23,797,767.41	3,250,325.68	6,992,246.74	1,433,487.43	49,041,250.87
3. 减值准备						
(1) 2015.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6.30						
4. 账面价值						
(1) 2015.12.31 账面价值	139,061,761.13	138,191,965.28	2,023,161.32	11,514,544.78	3,291,730.78	294,083,163.29
(2) 2016.6.30 账面价值	140,605,808.30	126,423,853.14	1,744,053.17	11,328,095.75	4,685,394.80	284,787,205.16

注：2016 年 1-6 月房屋建筑物购置金额为负数系根据决算金额对暂估固定资产原值的调整。

- 2、 报告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 报告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4、 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5、 报告期末未办妥的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江北激智增亮膜项目房屋建筑物	55,479,126.24	正在办理

(九)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学增亮膜生产线建设项目	26,431,349.80		26,431,349.80	22,223,505.75		22,223,505.75	27,654,906.56		27,654,906.56			
光学扩散膜及反射膜生产线建设项目	65,193,040.64		65,193,040.64	58,859,605.04		58,859,605.04	25,628,222.37		25,628,222.37			
晶源路光学膜生产项目	639,880.34		639,880.34	1,025,641.02		1,025,641.02	5,112,986.87		5,112,986.87	23,150,730.61		23,150,730.61
待安装设备	2,166,886.77		2,166,886.77	2,166,886.77		2,166,886.77	2,376,608.28		2,376,608.28			
象山生产基地项目	19,238,608.76		19,238,608.76	11,000,662.68		11,000,662.68	85,665.00		85,665.00			
合计	113,669,766.31		113,669,766.31	95,276,301.26		95,276,301.26	60,858,389.08		60,858,389.08	23,150,730.61		23,150,730.61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12.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3.12.31
晶源路光学膜生产项目	42,052,173.74	97,189,883.59	116,091,326.72		部分完工	4,842,127.22	3,526,627.64	5.88	自筹	23,150,730.61
5号楼尾气处理工程		3,745,046.77	3,745,046.77		完工				自筹	
合计	42,052,173.74	100,934,930.36	119,836,373.49			4,842,127.22	3,526,627.64			23,150,730.61

工程项目名称	2013.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4.12.31
光学增亮膜生产线建设项目		27,654,906.56			在建	2,253.33	2,253.33		自筹	27,654,906.56
光学扩散膜及反射膜生产线建设项目		25,628,222.37			在建	2,080.00	2,080.00		自筹	25,628,222.37
晶源路光学膜生产项目	23,150,730.61	25,692,785.42	43,730,529.16		部分完工二	6,351,272.00	1,509,144.78	5.33	自筹	5,112,986.87
象山生产基地项目		13,527,226.54	13,101,561.54	340,000.00	部分完工二				自筹	85,665.00
合计	23,150,730.61	92,503,140.89	56,832,090.70	340,000.00		6,355,605.33	1,513,478.11			58,481,780.80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2014.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工程形象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5.12.31
光学增亮膜生产线建设项目	23,214.72	27,654,906.56	103,888,318.41	109,319,719.22		主体工程基本完工二，部分产线投产	2,873,546.64	2,871,293.31	2.76	自筹	22,223,505.75
光学扩散膜及反射膜生产线建设项目	21,388.79	25,628,222.37	33,914,710.67	683,328.00		主体工程在建	2,372,961.12	2,370,881.12	6.99	自筹	58,859,605.04
晶源路光学膜生产项目	16,294.00	5,112,986.87	372,735.04	4,460,080.89		主体完工，产线投产，附属设备未完工	6,351,272.00			自筹	1,023,641.02
象山生产基地项目	11,956.29	85,665.00	10,914,997.68			在建				自筹	11,000,662.68
合计	72,853.80	58,481,780.80	149,090,761.80	114,463,128.11			11,597,779.76	5,242,174.43			93,109,414.49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财务报表附注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2015.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长期 待摊费用	工程形象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 来源	2016.6.30
光学增亮膜生产线建设 项目	23,214.72	22,223,505.75	10,134,174.21	5,926,330.16		主体工程基本完工，部 分产线投产	3,103,531.63	229,984.99	2.27	自筹	26,431,349.80
光学扩散膜及反射膜生产 线建设项目	21,388.79	58,859,605.04	6,333,435.60			主体工程在建	4,217,004.50	1,844,043.38	29.12	自筹	65,193,040.64
岳源路光学膜生产项目	16,294.00	1,025,641.02	298,000.00	683,760.68		主体完工，产线投产， 附属设备未完工	6,351,272.00			自筹	639,880.34
象山生产基地项目	11,956.29	11,000,662.68	8,237,946.08			租赁厂房完工，自有土 地在基础工程阶段				自筹	19,238,608.76
合计	72,853.80	93,109,414.49	25,003,555.89	6,610,090.84			13,671,808.13	2,074,028.37			111,502,879.54

3、 本报告期各期末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况。

(十) 工程物资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专用材料				952,500.00
合计				952,500.00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账面原值			
(1) 2012.12.31	83,626.21	29,789,412.80	29,873,039.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65,900.00		365,900.00
购置	365,900.00		365,9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3.12.31	449,526.21	29,789,412.80	30,238,939.01
2.累计摊销			
(1) 2012.12.31	30,647.35	744,735.30	775,382.65
(2) 本期增加金额	35,874.78	595,788.24	631,663.02
计提	35,874.78	595,788.24	631,663.0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3.12.31	66,522.13	1,340,523.54	1,407,045.67
3.减值准备			
(1) 2012.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3.12.31			
4.账面价值			
(1) 2012.12.31 账面价值	52,978.86	29,044,677.50	29,097,656.36
(2) 2013.12.31 账面价值	383,004.08	28,448,889.26	28,831,893.34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账面原值			
(1) 2013.12.31	449,526.21	29,789,412.80	30,238,939.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70,469.20	72,207,580.11	72,578,049.31
购置	370,469.20	72,207,580.11	72,578,049.31
(3) 本期减少金额	113,835.00		113,835.00
处置	113,835.00		113,835.00
(4) 2014.12.31	706,160.41	101,996,992.91	102,703,153.32
2.累计摊销			
(1) 2013.12.31	66,522.13	1,340,523.54	1,407,045.67
(2) 本期增加金额	68,165.26	1,942,335.97	2,010,501.23
计提	68,165.26	1,942,335.97	2,010,501.23
(3) 本期减少金额	3,724.42		3,724.42
处置	3,724.42		3,724.42
(4) 2014.12.31	130,962.97	3,282,859.51	3,413,822.48
3.减值准备			
(1) 2013.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12.31			
4.账面价值			
(1) 2013.12.31 账面价值	383,004.08	28,448,889.26	28,831,893.34
(2) 2014.12.31 账面价值	575,197.44	98,714,133.40	99,289,330.84

项目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账面原值				
(1) 2014.12.31	706,160.41		101,996,992.91	102,703,153.32
(2) 本期增加金额	75,443.33	6,463,531.32		6,538,974.65
购置	75,443.33	6,463,531.32		6,538,974.65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5.12.31	781,603.74	6,463,531.32	101,996,992.91	109,242,127.97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累计摊销				
(1) 2014.12.31	130,962.97		3,282,859.51	3,413,822.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754.81	184,052.45	2,040,445.63	2,357,252.89
计提	132,754.81	184,052.45	2,040,445.63	2,357,252.89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5.12.31	263,717.78	184,052.45	5,323,305.14	5,771,075.37
3.减值准备				
(1) 2014.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12.31				
4.账面价值				
(1) 2014.12.31 账面价值	575,197.44		98,714,133.40	99,289,330.84
(2) 2015.12.31 账面价值	517,885.96	6,279,478.87	96,673,687.77	103,471,052.60

项目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账面原值				
(1) 2015.12.31	781,603.74	6,463,531.32	101,996,992.91	109,242,127.97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6.30	781,603.74	6,463,531.32	101,996,992.91	109,242,127.97
2.累计摊销				
(1) 2015.12.31	263,717.78	184,052.45	5,323,305.14	5,771,075.37
(2) 本期增加金额	74,710.38	323,176.57	1,020,222.79	1,418,109.74
计提	74,710.38	323,176.57	1,020,222.79	1,418,109.7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6.30	338,428.16	507,229.02	6,343,527.93	7,189,185.11
3.减值准备				
(1) 2015.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土地使用权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6.30				
4.账面价值				
(1) 2015.12.31 账面价值	517,885.96	6,279,478.87	96,673,687.77	103,471,052.60
(2) 2016.6.30 账面价值	443,175.58	5,956,302.30	95,653,464.98	102,052,942.86

2、 各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减少	2013.12.31
装修工程(注)	5,977,511.67	152,094.66	1,030,381.37	1,982,388.84	3,116,836.12
导热油	121,845.19		37,803.29		84,041.90
设备改造工程	1,120,078.77	167,000.00	238,695.31		1,048,383.46
合计	7,219,435.63	319,094.66	1,306,879.97	1,982,388.84	4,249,261.48

注：7 号楼洁净室专门用于 8、9 号生产线的生产配套，本期增加原值 152,094.66 元。

由于 8、9 号生产线准备搬迁，将 2013 年 12 月 31 日摊销后净值 1,982,388.84 元处置报废，可用残值 952,500.00 元转入工程物资，其余 1,029,888.84 元转入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减少	2014.12.31
装修工程	3,116,836.12	59,450.00	520,283.79		2,656,002.33
导热油	84,041.90	110,384.62	43,620.44		150,806.08
设备改造工程	1,048,383.46	966,032.00	351,056.64		1,663,358.82
其他		424,000.00			424,000.00
合计	4,249,261.48	1,559,866.62	914,960.87		4,894,167.23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减少	2015.12.31
装修工程	2,656,002.33	704,200.85	669,636.37		2,690,566.81
导热油	150,806.08	405,641.02	92,141.78		464,305.32
设备改造工程	1,663,358.82		490,873.02		1,172,485.80
其他	424,000.00		31,024.39		392,975.61
合计	4,894,167.23	1,109,841.87	1,283,675.56		4,720,333.54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减少（注）	2016.6.30
装修工程	2,690,566.81		296,880.87	2,234,541.48	159,144.46
导热油	464,305.32		40,570.43	92,461.37	331,273.52
设备改造工程	1,172,485.80		230,302.68	488,944.84	453,238.28
其他	392,975.61		62,048.76		330,926.85
合计	4,720,333.54		629,802.74	2,815,947.69	1,274,583.11

注：本期减少系公司租赁厂房拆除转移，导致办公楼、洁净室的装修以及导热油等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后处置减少。

（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63,918.35	3,270,664.54	2,154,133.68	1,229,696.01
未弥补亏损	562,940.22			
合并未实现收益	1,722,790.72	358,562.81		
小计	6,649,649.29	3,629,227.35	2,154,133.68	1,229,696.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加速折旧形成	242,246.37	294,177.58	298,209.63	
小计	242,246.37	294,177.58	298,209.63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减值准备	28,417,687.09	21,587,764.39	14,284,927.02	8,009,723.54
合并未实现收益	8,387,402.68	2,390,418.75		
未弥补亏损	2,251,760.86			
小计	39,056,850.63	23,978,183.14	14,284,927.02	8,009,723.54
加速折旧纳税调减金额	1,467,462.81	1,809,070.50	1,792,266.40	
小计	1,467,462.81	1,809,070.50	1,792,266.40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中介机构上市费用	6,386,320.75	5,933,490.56	2,831,603.77	902,358.49
预付建筑工程款	38,444.20		678,713.68	
预付设备购置款	9,216,918.54	538,334.36	132,336.00	
土地出让履约保证金				6,000,000.00
合计	15,641,683.49	6,471,824.92	3,642,653.45	6,902,358.49

(十五)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借款	153,363,359.68	63,000,000.00	105,252,972.14	70,000,000.00
质押借款	5,000,000.00	35,000,000.00	29,634,455.00	32,292,065.45
抵押借款	78,500,000.00	92,000,000.00	52,500,000.00	8,5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36,863,359.68	210,000,000.00	207,387,427.14	110,792,065.45

2、 本报告期各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六) 应付票据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49,171,205.59	116,093,755.21	46,757,116.89	21,668,210.48
商业承兑汇票	23,558,586.09	22,751,925.90		
合计	172,729,791.68	138,845,681.11	46,757,116.89	21,668,210.48

各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十七)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1年以内(含1年)	91,554,158.11	111,799,843.41	100,042,585.43	74,740,587.92
1-2年(含2年)	2,783,821.76	3,752,770.21	4,383,613.37	7,324,225.19
2-3年(含3年)	1,153,147.85	2,555,244.23	36,680.69	1,335.90
3年以上	929,741.47	11,186.59	1,335.90	
合计	96,420,869.19	118,119,044.44	104,464,215.39	82,066,149.01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未结转原因
常州永盛包装有限公司	1,012,892.56	2,053,102.56	1,826,152.56		未到结算期
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89,250.00	991,798.64		未到结算期
张家港保税区富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53,783.86	553,783.86	553,783.86		未到结算期
圣晖工程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416,000.00	425,300.00	425,300.00		未到结算期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977,704.50	未到结算期
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金博机械设备安装工程部	1,404,615.39	1,404,615.39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387,291.81	4,926,051.81	3,797,035.06	6,977,704.50	

(十八) 预收账款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1年以内(含1年)	241,561.21	308,676.17	84,119.52	59,315.67
1-2年(含2年)	83,845.11	83,602.92	18,142.37	
2-3年(含3年)	18,188.58	18,020.33		
合计	343,594.90	410,299.42	102,261.89	59,315.67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短期薪酬	2,055,088.48	18,377,287.43	17,614,792.20	2,817,583.7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20,867.03	720,867.03	
合计	2,055,088.48	19,098,154.46	18,335,659.23	2,817,583.71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短期薪酬	2,817,583.71	26,834,178.42	25,826,392.88	3,825,369.2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19,183.19	1,319,183.19	
合计	2,817,583.71	28,153,361.61	27,145,576.07	3,825,369.25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短期薪酬	3,825,369.25	36,874,872.14	35,495,892.84	5,204,348.5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49,580.66	1,824,350.10	25,230.56
合计	3,825,369.25	38,724,452.80	37,320,242.94	5,229,579.11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短期薪酬	5,204,348.55	21,366,653.44	22,260,095.56	4,310,906.4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230.56	925,855.00	951,085.56	
合计	5,229,579.11	22,292,508.44	23,211,181.12	4,310,906.4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08,918.96	15,567,256.31	14,754,770.62	2,121,404.65
(2) 职工福利费(注)	446,877.53	1,473,372.58	1,473,372.58	446,877.53
(3) 社会保险费		431,196.77	431,196.77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9,603.52	329,603.52	
工伤保险费		63,916.06	63,916.06	
生育保险费		37,677.19	37,677.19	
(4) 住房公积金		260,210.00	260,21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9,291.99	645,251.77	695,242.23	249,301.53
合计	2,055,088.48	18,377,287.43	17,614,792.20	2,817,583.71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21,404.65	21,700,263.64	20,915,837.33	2,905,830.96
(2) 职工福利费(注)	446,877.53	2,910,633.80	2,910,633.80	446,877.53
(3) 社会保险费		831,481.35	831,481.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4,409.76	624,409.76	
工伤保险费		147,008.25	147,008.25	
生育保险费		60,063.34	60,063.34	
(4) 住房公积金		636,959.52	636,959.52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9,301.53	754,840.11	531,480.88	472,660.76
合计	2,817,583.71	26,834,178.42	25,826,392.88	3,825,369.25

注：短期薪酬-职工福利费各年余额 446,877.53 元均为外商投资企业转为内资企业之前计提的职工奖福基金余额。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05,830.96	29,879,740.89	28,634,443.33	4,151,128.52
(2) 职工福利费(注)	446,877.53	3,885,147.15	3,885,147.15	446,877.53
(3) 社会保险费		1,213,308.79	1,213,308.7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941,347.83	941,347.83	
工伤保险费		179,664.77	179,664.77	
生育保险费		92,296.19	92,296.19	
(4) 住房公积金		928,946.44	928,946.44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2,660.76	967,728.87	834,047.13	606,342.50
合计	3,825,369.25	36,874,872.14	35,495,892.84	5,204,348.55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51,128.52	17,224,039.33	18,515,950.59	2,859,217.26
(2) 职工福利费(注)	446,877.53	2,530,022.34	2,530,022.34	446,877.53
(3) 社会保险费		588,249.96	588,249.96	
其中: 医疗保险费		499,696.56	499,696.56	
工伤保险费		40,566.27	40,566.27	
生育保险费		47,987.13	47,987.13	
(4) 住房公积金		502,566.00	502,566.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6,342.50	521,775.81	123,306.67	1,004,811.64
合计	5,204,348.55	21,366,653.44	22,260,095.56	4,310,906.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基本养老保险费		612,052.93	612,052.93	
失业保险		84,573.91	84,573.91	
企业年金		24,240.19	24,240.19	
合计		720,867.03	720,867.03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基本养老保险费		946,286.85	946,286.85	
失业保险		129,414.67	129,414.67	
企业年金		243,481.67	243,481.67	
合计		1,319,183.19	1,319,183.19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基本养老保险费		1,422,337.77	1,422,337.77	
失业保险		149,706.02	149,706.02	
企业年金		277,536.87	252,306.31	25,230.56
合计		1,849,580.66	1,824,350.10	25,230.56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基本养老保险费		842,200.81	842,200.81	
失业保险		83,654.19	83,654.19	
企业年金	25,230.56		25,230.56	
合计	25,230.56	925,855.00	951,085.56	

(二十)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2,467,296.75	3,099,355.34	1,185,830.70	1,866,933.31
企业所得税	3,243,593.71	7,454,169.34	4,256,397.92	3,236,395.59
个人所得税	4,368.68	4,108.70	4,276.78	1,227.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6,325.66	302,198.19	131,966.09	176,184.74
教育费附加	66,996.71	129,513.51	56,556.90	77,989.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4,664.47	86,342.34	37,704.60	51,992.67
房产税				174,104.19
土地使用税			5,383.33	420.00
印花税	18,326.01	21,852.36	15,782.57	12,214.14
水利基金	58,064.38	101,406.99	72,641.66	47,158.9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360.00	11,140.00	6,560.00	3,324.00
合计	6,069,996.37	11,210,086.77	5,773,100.55	5,647,943.59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

(二十一) 应付利息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69,095.07	221,736.74	454,478.46	276,224.4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43,999.90	424,415.03	130,782.22	157,566.72
合计	813,094.97	646,151.77	585,260.68	433,791.12

(二十二)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金	360,000.00	316,385.00	310,000.00	5,300,000.00
往来款(注)	13,602,593.34	8,324,063.00	15,050,311.70	27,324.00
其他	117,636.24	46,763.25	165,753.77	61,878.88
合计	14,080,229.58	8,687,211.25	15,526,065.47	5,389,202.88

注 1: 2014 年末往来款余额中 1500 万元系江北激智收到江北高新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暂拨款, 2015 年收到 500 万元, 截至 2015 年末, 已根据收到的政府文件结转至递延收益。

注 2: 2015 年末往来款余额中 8,302,543.00 系浙江象山经济开发区城南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为象山激智代付的工程进度款项。

注 3: 2016 年 6 月末往来款余额中 13,599,543.00 元系浙江象山经济开发区城南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为象山激智代付的工程进度款项。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未偿还原因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二十三)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贷款单位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500,000.00	18,3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3,500,000.00	18,300,000.00	20,000,000.00	

(二十四)长期借款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借款	72,000,000.00	93,700,000.00	40,000,000.00	52,000,000.00
抵押借款	48,000,000.00	48,000,000.00	10,0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	141,700,000.00	50,000,000.00	60,000,000.00

2、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浦发银行宁波分行	2012-5-30	2017-5-29	人民币	7.2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招商银行百丈支行	2014-12-30	2018-12-31	人民币	7.80						10,000,000.00		
浦发银行宁波分行	2013-2-26	2016-4-29	人民币	7.38						7,000,000.00		7,000,000.00
浦发银行宁波分行	2013-6-6	2015-10-29	人民币	7.38								7,000,000.00
浦发银行宁波分行	2012-7-26	2016-4-29	人民币	7.68						6,300,000.00		6,300,000.00
浦发银行宁波分行	2013-3-25	2015-12-20	人民币	7.38								5,000,000.00
浦发银行宁波分行	2012-9-10	2017-3-29	人民币	7.68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农业银行高新区支行	2015-3-31	2019-12-30	人民币	6.20		27,000,000.00		27,000,000.00				
农业银行高新区支行	2015-4-2	2020-11-30	人民币	6.20		32,000,000.00		32,000,000.00				
农业银行高新区支行	2015-4-2	2020-11-30	人民币	6.20		21,000,000.00		21,000,000.00				
农业银行高新区支行	2015-6-25	2019-12-30	人民币	5.78		10,020,000.00		10,020,000.00				
合计						109,520,000.00		109,520,000.00		42,800,000.00		44,800,000.00

(二十五)递延收益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691,986.53	1,210,000.00	1,132,486.53	21,769,500.00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21,691,986.53	1,210,000.00	1,132,486.53	21,769,500.00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769,500.00	37,210,787.00	1,679,333.33	57,300,953.67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21,769,500.00	37,210,787.00	1,679,333.33	57,300,953.67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7,300,953.67	57,995,480.00	2,947,080.08	112,349,353.59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57,300,953.67	57,995,480.00	2,947,080.08	112,349,353.59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2,349,353.59	1,325,800.00	3,972,406.90	109,702,746.69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112,349,353.59	1,325,800.00	3,972,406.90	109,702,746.69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2.12.31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2013.12.31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TFT-LCD 液晶电视用光学扩散 膜的研发和产业化资助	1,500,000.00		200,000.00		1,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TFT-LCD 显示器用光学扩散膜 生产线资助	5,291,986.53		611,986.53		4,6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光学薄膜生产项目资助	14,900,000.00		310,416.67		14,589,583.33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500 万平方米光学薄膜 生产线技改项目资助		1,210,000.00	10,083.33		1,199,916.6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1,691,986.53	1,210,000.00	1,132,486.53		21,769,500.00	

负债项目	2013.12.31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2014.12.31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TFT-LCD 液晶电视用光学扩 散膜的研发和产业化资助	1,300,000.00		200,000.00		1,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财务报表附注

负债项目	2013.12.31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2014.12.31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TFT-LCD 显示器用光学扩散 膜生产线资助	4,680,000.00		613,333.33		4,066,666.67	与资产相关
光学薄膜生产项目资助	14,589,583.33		745,000.00		13,844,583.33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500 万平方米光学薄膜 生产线技改项目资助	1,199,916.67		121,000.00		1,078,916.67	与资产相关
江北激智光学薄膜生产项目		37,210,787.00			37,210,787.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1,769,500.00	37,210,787.00	1,679,333.33		57,300,953.67	

负债项目	2014.12.31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2015.12.31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TFT-LCD 液晶电视用光学扩散膜 的研发和产业化资助	1,100,000.00		2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TFT-LCD 显示器用光学扩散膜生 产线资助	4,066,666.67		613,333.33		3,453,333.34	与资产相关
光学薄膜生产项目资助	13,844,583.33		745,000.00		13,099,583.33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500 万平方米光学薄膜生 产线技改项目资助	1,078,916.67		121,000.00		957,916.67	与资产相关
江北激智光学薄膜生产项目	37,210,787.00		161,246.75		37,049,540.25	与资产相关
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		1,980,000.00	181,500.00		1,798,500.00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		1,000,000.00	91,666.67		908,333.33	与资产相关
国家发改委产业振兴技术改造项 目		30,000,000.00	500,000.00		29,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江北区产业振兴技术改造配套项 目		20,000,000.00	333,333.33		19,666,666.67	与资产相关
象山基础设施建设补贴		5,015,480.00			5,015,48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7,300,953.67	57,995,480.00	2,947,080.08		112,349,353.59	

负债项目	2015.12.31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2016.6.30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TFT-LCD 液晶电视用光学扩散膜的 研发和产业化资助	900,000.00		1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2015.12.31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2016.6.30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TFT-LCD 显示器用光学扩散膜生产 线资助	3,453,333.34		306,666.67		3,146,666.66	与资产相关
光学薄膜生产项目资助	13,099,583.33		372,500.00		12,727,083.33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500 万平方米光学薄膜生产 线技改项目资助	957,916.67		60,500.00		897,416.67	与资产相关
江北激智光学薄膜生产项目	37,049,540.25		483,740.23		36,565,800.03	与资产相关
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	1,798,500.00		99,000.00		1,699,500.00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	908,333.33		50,000.00		858,333.33	与资产相关
国家发改委产业振兴技术改造项目	29,500,000.00		1,500,000.00		2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江北区产业振兴技术改造配套项目	19,666,666.67		1,000,000.00		18,666,666.67	与资产相关
象山基础设施建设补贴	5,015,480.00				5,015,480.00	与资产相关
象山激智光学膜生产线建设项目		1,325,800.00			1,325,8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2,349,353.59	1,325,800.00	3,972,406.90		109,702,746.69	

递延收益的说明: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项目合同书，公司于 2010 年 6 月收到补助资金 200 万元。该项资金用于 TFT-LCD 液晶电视用光学扩散膜的研发和产业化。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根据受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收益 120 万元，余额 80 万元列于本科目。

2、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文件发改办高技（2009）2223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彩电产业战略转型产业化专项的复函》和宁波市财政局文件甬财政工（2011）588 号《关于下达财政部 2011 年自主创新和高技术产业化项目（第一批）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通知》，公司于 2011 年 9 月收到补助资金 600 万元。该项资金用于公司 TFT-LCD 显示器用光学扩散膜生产线。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收益 2,853,333.34 元，余额 3,146,666.66 元列于本科目。

3、根据宁波市高新区经济发展局、宁波市高新区财政局文件甬高新经（2011）133 号《关于下达对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资金补助的通知》，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收到补助资金 1,490 万元。该项资金用于公司光学薄膜生产项目的建设。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收益 2,172,916.67 元，余额 12,727,083.33 元列于本科目。

4、根据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文件甬经信技改[2013]331号《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3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批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收到宁波市财政局补助资金 121 万元，该项资金用于年产 3,500 万平方米光学薄膜生产线技改项目的建设。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收益 312,583.33 元，余额 897,416.67 元列于本科目。

5、根据宁波（江北）高新技术产业园管委会、宁（北）高管委（2014）1号《关于下达对宁波江北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资金补助的通知》，公司于 2014 年 2 月、5 月分别收到宁波（江北）高新技术产业园管委会补助资金 32,210,787.00 元及 5,000,000.00 元，合计 37,210,787.00 元，该项资金用于江北激智光学薄膜生产项目，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收益 644,986.97 元，余额 36,565,800.03 元列于本科目。

6、根据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文件甬经信技改[2014]384号《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4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五批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2 月收到宁波市财政补助资金 1,980,000.00 元，该资金用于公司光学薄膜生产项目的建设。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收益 280,500.00 元，余额 1,699,500.00 元列于本科目。

7、根据宁波市财政局文件甬财政发[2014]1076号《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宁波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2 月收到补助资金 1,000,000.00 元，用于光学薄膜生产项目建设。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收益 141,666.67 元，余额 858,333.33 元列于本科目。

8、根据宁波（江北）高新技术产业园管委会文件宁（北）高管委[2015]3号《关于下达对宁波江北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资金补助的通知》，江北激智于 2015 年 11 月收到宁波市（江北高管委）补助资金 20,000,000.00 元，用于公司光学增亮膜项目生产线建设。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收益 1,333,333.33 元，余额 18,666,666.67 元列于本科目。

9、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发改投资[2015]1451号《关于下达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高技术方面）2015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甬发改投资[2015]372号《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高技术方面）2015 年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收到宁波市财政局补助资金 30,000,000.00 元，用于公司增亮膜光学薄膜项目建设。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收益 2,000,000.00 元，余额 28,000,000.00 元列于本科目。

10、2015 年 2 月，根据浙江象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象开管[2014]54 号《关于象山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资金补助的通知》，象山激智收到基础设施补助资金 5,015,480.00 元，该项资金用于象山激智光学薄膜生产项目，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正在建设中，未确认补助收益，余额 5,015,480.00 元列于本科目。

11、2016 年 4 月，根据浙江象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象开管[2016]35 号《关于象山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资金补助的通知》，象山激智收到光学膜生产线购置补助资金 1,325,800.00 元，该项资金用于象山激智光学薄膜生产线购置，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正在建设中，未确认补助收益，余额 1,325,800.00 元列于本科目。

(二十六) 实收资本（股本）

出资人（股东）名称	2012.12.31	本期变动增（+）减（-）				2013.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股权转让	小计
张彦	6,949,800.00			8,551,530.00		15,501,330.00
俞根伟	3,167,100.00			3,897,068.00		7,064,168.00
叶伍元	3,167,100.00			3,897,068.00		7,064,168.00
TB Material Limited	4,606,960.00			5,668,740.00		10,275,700.00
北京沃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89,481.00			3,186,282.00		5,775,763.00
佛山达晨创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330,533.00			2,867,660.00		5,198,193.00
宁波海曙激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236,370.00			2,751,808.00		4,988,178.00
宁波群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80,241.00			1,452,259.00		2,632,500.00
合计	26,227,585.00			32,272,415.00		58,500,000.00

出资人（股东）名称	2013.12.31	本期变动增（+）减（-）				2014.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股权转让	小计
张彦	15,501,330.00					15,501,330.00
俞根伟	7,064,168.00					7,064,168.00
叶伍元	7,064,168.00					7,064,168.00
TB Material Limited	10,275,700.00					10,275,700.00
北京沃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775,763.00					5,775,763.00
佛山达晨创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198,193.00					5,198,193.00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出资人（股东）名称	2013.12.31	本期变动增（+）减（-）				2014.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股权转让	小计
宁波海曙激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988,178.00					4,988,178.00
宁波群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32,500.00					2,632,500.00
创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90,000.00				1,190,000.00
合计	58,500,000.00	1,190,000.00				59,690,000.00

出资人（股东）名称	2014.12.31	本期变动增（+）减（-）				2015.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股权转让	小计
张彦	15,501,330.00					15,501,330.00
俞根伟	7,064,168.00					7,064,168.00
叶伍元	7,064,168.00					7,064,168.00
TB Material Limited	10,275,700.00					10,275,700.00
北京沃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775,763.00					5,775,763.00
佛山达晨创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198,193.00					5,198,193.00
宁波激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注1）	4,988,178.00					4,988,178.00
宁波群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32,500.00					2,632,500.00
深圳创维科技咨询有限公司（注2）	1,190,000.00					1,190,000.00
合计	59,690,000.00					59,690,000.00

注1：2015年11月，公司原股东宁波海曙激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宁波激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2：2015年4月，公司原股东创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创维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出资人（股东）名称	2015.12.31	本期变动增（+）减（-）				2016.6.30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股权转让	小计
张彦	15,501,330.00					15,501,330.00
俞根伟	7,064,168.00					7,064,168.00
叶伍元	7,064,168.00					7,064,168.00
TB Material Limited	10,275,700.00					10,275,700.00
北京沃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775,763.00					5,775,763.00
佛山达晨创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198,193.00					5,198,193.00
宁波海曙激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988,178.00					4,988,178.00
宁波群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32,500.00					2,632,500.00
深圳创维科技咨询有限公司（注）	1,190,000.00					1,190,000.00
合计	59,690,000.00					59,69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由张彦、叶伍元、俞根伟和金亚东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7 年 3 月 9 日取得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科技园区分局颁布的注册号为 330200290179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 150 万元，其中：张彦出资 33.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22.5%；叶伍元出资 41.25 万元，占注册资本 27.5%；俞根伟出资 41.25 万元，占注册资本 27.5%；金亚东出资 33.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22.5%。上述出资业经宁波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华永验字（2007）第 228 号验资报告。

2008 年 4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50 万元，其中：张彦新增出资 78.75 万元，叶伍元新增出资 86.25 万元，俞根伟新增出资 86.25 万元，金亚东新增出资 78.75 万元，李映凤新增出资 10 万元，胡云霞新增出资 5 万元，陈启渠新增出资 5 万元，上述增资业经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甬世会验[2008]1045 号验资报告。

2008 年 8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叶伍元将其持有的股权 182,950 元转让给金亚东，将其持有的股权 15,850 元转让给李映凤，俞根伟将其持有的股权 182,950 元转让给张彦，俞根伟将其持有的股权 7,925 元转让给陈启渠，俞根伟将其持有的股权 7,925 元转让给胡云霞。

2008 年 8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09.756 万元，均由 TB Material Limited 新增出资，增资业经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甬世会验[2008]1141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9 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190.244 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原出资人同比例增加出资额。增资业经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甬世会验[2009]1180 号验资报告。

2010 年 1 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36.37 万元，其中：TB Material Limited 新增出资 212.73 万元，上海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增出资 223.64 万元。上述增资业经宁波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科信验报字[2010]第 022 号验资报告。

2010 年 6 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张彦、叶伍元、陈启渠、金亚东、俞根伟、李映凤、胡云霞以及上海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股权 386,100 元、317,700 元、17,100 元、386,100 元、317,700 元、34,200 元、17,100 元以及 760,370 元转让给宁波海曙激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陈启渠将其持有的股权 76,950 元转让给叶伍元，将其持有的股权 76,950 元转让给俞根伟；李映凤将其持有的股权 153,900 元转让给叶伍元，将其持有的股权 153,900 元转让给俞根伟；胡云霞将其持有的股权 76,950 元转让给叶伍元，将其持有的股权 76,950 元转让给俞根伟。2011 年 12 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金亚东将其持有的股权 347.49 万元转让给张彦。

2012年7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上海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出资 1,177,034.00 元转让给北京沃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出资 298,996.00 元转让给佛山达晨创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TB Material Limited 将其持有的出资 760,340.00 元转让给佛山达晨创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2年7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683,644.00 元,由北京沃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佛山达晨创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其中:北京沃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人民币 1,412,447.00 元,佛山达晨创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人民币 1,271,197.00 元。上述增资业经宁波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科信验报字[2012]124 号验资报告。

2012年11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180,241.00 元,由宁波群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出资 1,180,241.00 元。上述增资业经宁波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科信验报字[2012]209 号验资报告。

2013年3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2,272,415.00 元,由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原出资人同比例增加出资额。本次增资业经宁波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科信验报字[2013]028 号验资报告。本次变更后,实收资本为 58,500,000.00 元,其中:张彦出资 15,501,330.00 元,占注册资本 26.50%;俞根伟出资 7,064,168.00 元,占注册资本 12.07%;叶伍元出资 7,064,168.00 元,占注册资本 12.07%;TB Material Limited 出资 10,275,700.00 元,占注册资本 17.57%;北京沃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5,775,763.00 元,占注册资本 9.87%;佛山达晨创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5,198,193.00 元,占注册资本 8.89%;宁波海曙激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4,988,178.00 元,占注册资本 8.53%;宁波群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2,632,500.00 元,占注册资本 4.50%。

2013年6月,根据公司各股东签订的《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公司章程(草案)及董事会决议,并经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甬外经贸资管函[2013]325 号《关于同意合资企业宁波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以 2013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宁波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850 万元。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宁波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 100,763,068.42 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其中:5,850 万元折合为股本,每股面值 1 元,共计 5,850 万股。上述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610280 号验资报告。

2014年6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190,000.00 元,由创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1,190,000.00 元。上述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610280 号验资报告。

上述股权变更均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十七)资本公积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2,556,713.37	42,263,068.42	注 2	32,462,697.12	注 1	42,357,084.67
其他资本公积	16,360,575.78	3,592,128.69	注 4	16,360,575.78		3,592,128.69
合计	48,917,289.15	45,855,197.11		48,823,272.90		45,949,213.36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2,357,084.67	18,810,000.00	注 3			61,167,084.67
其他资本公积	3,592,128.69	1,553,159.51	注 4			5,145,288.20
合计	45,949,213.36	20,363,159.51				66,312,372.87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1,167,084.67					61,167,084.67
其他资本公积	5,145,288.20	1,888,291.33	注 4			7,033,579.53
合计	66,312,372.87	1,888,291.33				68,200,664.20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1,167,084.67					61,167,084.67
其他资本公积	7,033,579.53	989,129.42				8,022,708.95
合计	68,200,664.20	989,129.42				69,189,793.62

注 1:

(1)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由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2,272,415.00 元。转增后，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减少 32,272,415.00 元。

(2) 2013 年 6 月，根据公司各股东签订的《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公司章程（草案）及董事会决议，并经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甬外经贸资管函[2013]325 号《关于同意合资企业宁波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以 2013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宁波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850 万元。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宁波激智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 100,763,068.42 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将 190,282.12 元资本公积整体折股。

注 2:

2013 年 6 月，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宁波激智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 100,763,068.42 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其中：5,850 万元折合为股

本，每股面值 1 元，共计 5,850 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42,263,068.42 元计入资本公积。

注 3:

2014 年 6 月，创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缴纳新增实收资本认缴款 20,000,000.00 元，其中 1,190,000.00 元计入实收资本，超出部分形成资本公积 18,810,000.00 元。

注 4: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2013 年之前、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分别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16,360,575.78 元、3,592,128.69 元、1,553,159.51 元、1,888,291.33 元和 989,129.42 元，形成其他资本公积。其中 2013 年 3 月 31 日之前形成的其他资本公积 16,360,575.78 元在公司整体变更中，随净资产整体折股，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二十八)盈余公积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4,329,208.68		4,329,208.68
储备基金	1,416,358.86		1,416,358.86	
企业发展基金	1,416,358.86		1,416,358.86	
合计	2,832,717.72	4,329,208.68	2,832,717.72	4,329,208.68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4,329,208.68	4,682,941.07		9,012,149.75
合计	4,329,208.68	4,682,941.07		9,012,149.75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法定盈余公积	9,012,149.75	4,657,208.31		13,669,358.06
合计	9,012,149.75	4,657,208.31		13,669,358.06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法定盈余公积	13,669,358.06			13,669,358.06
合计	13,669,358.06			13,669,358.06

盈余公积说明：

- 1、 整体变更股份公司之前，根据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决议，按母公司税后净利润扣除期初未弥补亏损余额的 5%提取储备基金，按母公司税后净利润扣除期初未弥补亏损余额的 5%计提企业发展基金。
- 2、 整体变更股份公司之后，根据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 3、 2013 年 6 月，根据公司各股东签订的《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公司章程（草案）及董事会决议，并经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甬外经贸资管函[2013]325 号《关于同意合资企业宁波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以 2013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宁波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宁波激智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 100,763,068.42 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将 1,416,358.86 元储备基金、1,416,358.86 元企业发展基金整体折股。

(二十九)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115,607,658.28		68,911,289.57		29,964,997.45		22,828,887.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52,473.30		57,322,577.02		50,629,233.19		45,344,811.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657,208.31	注 1	4,682,941.07	注 1	4,329,208.68	注 1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8,953,500.00		5,969,000.00	注 6	7,000,000.00	注 4	11,000,000.00	注 3
净资产扩股							22,879,492.80	注 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5,906,631.58		115,607,658.28		68,911,289.57	注 5	29,964,997.45	

注 1：整体变更股份公司之后，根据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注 2：2013 年 6 月，根据公司各股东签订的《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公司章程（草案）及董事会决议，并经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甬外经贸资管函[2013]325 号《关于同意合资企业宁波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以 2013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宁波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宁波激智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 100,763,068.42 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将 22,879,492.80 元未分配利润整体折股。

注 3：根据公司 2013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董事会通过的决议，公司向全体股东分派红利 1,100 万元。

注 4：根据公司 2014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公司向全体股东分派红利 700 万元。

注 5：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8,911,289.57 元，经公司 2014 年 3 月 12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若公司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

比例共同享有；若公司在2014年12月31日之后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则公司有权向发行前的老股东作出分配利润的决议以及根据决议向老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扣除公司所决议的向老股东分配利润数后的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注6：根据公司2015年3月2日召开的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公司向全体股东分派红利596.90万元。
注7：根据公司2016年2月19日召开的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公司向全体股东分派红利895.35万元。

(三十)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2,120,156.90	164,722,775.73	469,125,744.80	303,747,189.53	388,617,227.60	252,093,898.14	282,027,965.44	182,693,025.85
其他业务	1,062,953.05	6,376,807.49	3,314,163.25	10,035,986.19	1,998,179.32	7,489,358.39	1,953,040.55	4,087,837.84
合计	253,183,109.95	171,099,583.22	472,439,908.05	313,783,175.72	390,615,406.92	259,583,256.53	283,981,005.99	186,780,863.69

(三十一)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0,385.62	1,733,463.03	1,000,872.59	335,519.49
教育费附加	213,493.96	767,647.38	426,464.14	146,363.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2,329.31	511,764.93	284,309.43	97,587.81
合计	806,208.89	3,012,875.34	1,711,646.16	579,471.25

(三十二)销售费用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运输费	4,764,533.36	9,177,855.52	8,896,667.12	5,126,816.68
职工薪酬	1,343,436.82	2,334,146.29	1,929,933.98	1,855,412.78
业务招待费	766,564.62	1,235,143.80	1,156,663.01	705,394.05
差旅费	328,860.39	563,528.98	614,534.70	408,126.17
其他	1,361,706.87	1,999,188.79	1,459,227.21	1,145,615.85
合计	8,565,102.06	15,309,863.38	14,057,026.02	9,241,365.53

(三十三)管理费用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技术开发费	18,312,763.51	28,337,040.59	19,961,879.15	12,588,775.79
职工薪酬	5,409,838.39	9,936,930.11	8,241,868.81	8,642,727.86
办公费	1,195,169.91	1,899,506.65	2,206,505.84	1,703,958.25
无形资产摊销	1,094,933.17	2,173,200.44	2,006,776.81	631,663.02
业务招待费	1,468,565.08	1,591,844.45	1,092,146.39	639,377.13
差旅费	477,923.95	1,478,187.89	1,137,487.18	1,022,482.98
其他	5,458,812.57	9,283,725.43	6,864,471.46	4,302,822.60
合计	33,418,006.58	54,700,435.56	41,511,135.64	29,531,807.63

(三十四)财务费用

类别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7,543,459.77	15,213,811.43	15,681,080.25	6,085,755.83
减：利息收入	120,703.14	299,942.04	396,363.67	163,142.28
票据贴现支出	1,238,410.57	2,598,721.96	1,321,556.06	1,100,998.09
汇兑损益	-708,187.74	-1,554,865.07	166,012.67	-500,372.78
手续费	200,886.28	406,571.56	777,395.89	640,100.93
合计	8,153,865.74	16,364,297.84	17,549,681.20	7,163,339.79

(三十五)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账损失	6,090,088.79	4,924,557.80	4,692,713.04	1,477,708.04
存货跌价损失	4,946,623.25	4,206,789.34	1,828,509.77	246,019.33
合计	11,036,712.04	9,131,347.14	6,521,222.81	1,723,727.37

(三十六)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短期银行理财收益			11,152.11	
合计			11,152.11	

(三十七)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

项目	发生额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政府补助	8,549,595.59	8,998,850.64	11,093,083.33	5,305,186.53
其他	101,228.08	74,677.20	18,453.92	272,837.54
合计	8,650,823.67	9,073,527.84	11,111,537.25	5,578,024.07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说明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TFT-LCD 液晶电视用光学扩散膜的 研发和产业化资助	1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递延收益结转 营业外收入
(2) TFT-LCD 显示器用光学扩散膜生产 线资助	306,666.67	613,333.33	613,333.33	611,986.53	递延收益结转 营业外收入
(3) 光学薄膜生产项目资助	372,500.00	745,000.00	745,000.00	310,416.67	递延收益结转 营业外收入
(4) 年产 3500 万平方米光学薄膜生产 线技改项目	60,500.00	121,000.00	121,000.00	10,083.33	递延收益结转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说明
(5) 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	99,000.00	181,500.00			
(6) 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	50,000.00	91,666.67			
(7) 国家发改委产业振兴技术改造项目	1,500,000.00	500,000.00			
(8) 江北区产业振兴技术改造配套项目	1,000,000.00	333,333.33			
(9) 江北激智光学薄膜生产项目	483,740.23	161,246.75			
小计	3,972,406.90	2,947,080.08	1,679,333.33	1,132,486.53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奖励款	3,885,000.00	5,397,894.00	9,413,750.00	4,172,700.00	
(2) 税费返还	692,188.69	653,876.56			
小计	4,577,188.69	6,051,770.56	9,413,750.00	4,172,700.00	
合计	8,549,595.59	8,998,850.64	11,093,083.33	5,305,186.53	

政府补助的说明：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6 年 1-6 月

1) 2010 年 6 月，根据工业与信息化部下发的“关于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项目的通知”，公司收到 TFT-LCD 液晶电视用光学扩散膜的研发和产业化资助款 200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摊销 1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 2011 年 9 月，根据发改办高技[2009]2223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彩电产业战略转型产业化专项的复函”、甬财政工[2011]588 号“关于下达财政部 2011 年自主创新和高技术产业化项目（第一批）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财政局发放的补贴款 600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摊销 306,666.67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 2011 年 11 月，根据宁波市高新区经济发展局、宁波市高新区财政局文件甬高新经（2011）133 号《关于下达对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资金补助的通知》，公司收到光学薄膜生产项目建设补助资金 1,490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摊销 372,5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 2013 年 12 月，根据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文件甬经信技改[2013]331 号《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3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批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年产 3,500 万平方米光学薄膜生产线技改项目建设补助资金 121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摊销 60,5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5) 2015年2月,根据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文件甬经信技改[2014]384号《关于下达宁波市2014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五批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光学薄膜生产项目的建设补助资金198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摊销99,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6) 2015年2月,根据宁波市财政局文件甬财政发[2014]1076号《关于下达2014年度宁波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光学薄膜生产项目的建设补助资金1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摊销5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7) 2015年11月,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发改投资[2015]1451号《关于下达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高技术方面)2015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甬发改投资[2015]372号《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高技术方面)2015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财政局补助资金30,000,000.00元,用于公司增亮膜光学薄膜项目建设,公司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摊销1,5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8) 2015年11月,根据宁波(江北)高新技术产业园管委会文件宁(北)高管委[2015]3号《关于下达对宁波江北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资金补助的通知》,江北激智将累计收到宁波市(江北高管委)补助资金20,000,000.00元,用于公司光学增亮膜项目生产线建设,并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摊销1,0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9) 根据宁波(江北)高新技术产业园管委会、宁(北)高管委(2014)1号《关于下达对宁波江北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资金补助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2月、5月分别收到宁波(江北)高新技术产业园管委会补助资金32,210,787.00元及5,000,000.00元,合计37,210,787.00元,该项资金用于江北激智光学薄膜生产项目,并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摊销483,740.23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5年度

1) 2010年6月,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发的“关于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项目的通知”,公司收到TFT-LCD液晶电视用光学扩散膜的研发和产业化资助款2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摊销2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 2011年9月,根据发改办高技[2009]2223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彩电产业战略转型产业化专项的复函”、甬财政工[2011]588号“关于下达财政部2011年自主创新和高技术产业化项目(第一批)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财政局发放的补贴款6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摊销613,333.33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 3) 2011 年 11 月, 根据宁波市高新区经济发展局、宁波市高新区财政局文件甬高新经(2011)133 号《关于下达对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资金补助的通知》, 公司收到光学薄膜生产项目建设补助资金 1,490 万元, 计入递延收益, 本年度摊销 745,000.00 元, 计入营业外收入。
- 4) 2013 年 12 月, 根据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文件甬经信技改[2013]331 号《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3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批补助资金的通知》, 公司收到年产 3,500 万平方米光学薄膜生产线技改项目建设补助资金 121 万元, 计入递延收益, 本年度摊销 121,000.00 元, 计入营业外收入。
- 5) 2015 年 2 月, 根据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文件甬经信技改[2014]384 号《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4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五批补助资金的通知》, 公司收到光学薄膜生产项目的建设补助资金 198 万元, 计入递延收益, 本年度摊销 181,500.00 元, 计入营业外收入。
- 6) 2015 年 2 月, 根据宁波市财政局文件甬财政发[2014]1076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宁波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 公司光学薄膜生产项目的建设补助资金 100 万元, 计入递延收益, 本年度摊销 91,666.67 元, 计入营业外收入。
- 7) 2015 年 11 月,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发改投资[2015]1451 号《关于下达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高技术方面)2015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甬发改投资[2015]372 号《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高技术方面)2015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市财政局补助资金 30,000,000.00 元, 用于公司增亮膜光学薄膜项目建设, 公司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摊销 500,000.00 元, 计入营业外收入。
- 8) 2015 年 11 月, 根据宁波(江北)高新技术产业园管委会文件宁(北)高管委[2015]3 号《关于下达对宁波江北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资金补助的通知》, 江北激智将累计收到宁波市(江北高管委)补助资金 20,000,000.00 元, 用于公司光学增亮膜项目生产线建设, 并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摊销 333,333.33 元, 计入营业外收入。
- 9) 根据宁波(江北)高新技术产业园管委会、宁(北)高管委(2014)1 号《关于下达对宁波江北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资金补助的通知》, 公司于 2014 年 2 月、5 月分别收到宁波(江北)高新技术产业园管委会补助资金 32,210,787.00 元及 5,000,000.00 元, 合计 37,210,787.00 元, 该项资金用于江北激智光学薄膜生产项目, 并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摊销 161,246.75 元, 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4 年度

- 1) 2010 年 6 月, 根据工业与信息化部下发的“关于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项目的通知”, 公司收到 TFT-LCD 液晶电视用光学扩散膜的研发和产业化资助款 200 万元, 计入递延收益, 本年度摊销 200,000.00 元, 计入营业外收入。
- 2) 2011 年 9 月, 根据发改办高技[2009]2223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彩电产业战略转型产业化专项的复函”、甬财政工[2011]588 号“关于下达财政部 2011 年自主创新和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 (第一批) 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 (拨款) 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财政局发放的补贴款 600 万元, 计入递延收益, 本年度摊销 613,333.33 元, 计入营业外收入。
- 3) 2011 年 11 月, 根据宁波市高新区经济发展局、宁波市高新区财政局文件甬高新经 (2011) 133 号《关于下达对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资金补助的通知》, 公司收到光学薄膜生产项目建设补助资金 1,490 万元, 计入递延收益, 本年度摊销 745,000.00 元, 计入营业外收入。
- 4) 2013 年 12 月, 根据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文件甬经信技改[2013]331 号《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3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批补助资金的通知》, 公司收到年产 3,500 万平方米光学薄膜生产线技改项目建设补助资金 121 万元, 计入递延收益, 本年度摊销 121,000.00 元, 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3 年度

- 1) 2010 年 6 月, 根据工业与信息化部下发的“关于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项目的通知”, 公司收到 TFT-LCD 液晶电视用光学扩散膜的研发和产业化资助款 200 万元, 计入递延收益, 本年度摊销 200,000.00 元, 计入营业外收入。
- 2) 2011 年 9 月, 根据发改办高技[2009]2223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彩电产业战略转型产业化专项的复函”、甬财政工[2011]588 号“关于下达财政部 2011 年自主创新和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 (第一批) 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 (拨款) 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财政局发放的补贴款 600 万元, 计入递延收益, 本年度摊销 611,986.53 元, 计入营业外收入。
- 3) 2011 年 11 月, 根据宁波市高新区经济发展局、宁波市高新区财政局文件甬高新经 (2011) 133 号《关于下达对激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资金补助的通知》, 公司收到光学薄膜生产项目建设补助资金 1,490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 本年度摊销 310,416.67 元, 计入营业外收入。
- 4) 2013 年 12 月, 根据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文件甬经信技改[2013]331 号《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3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批补

助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年产 3,500 万平方米光学薄膜生产线技改项目建设补助资金 121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摊销 10,083.33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6 年 1-6 月

1) 2016 年 1 月，根据甬财政发[2015]868 号“关于下达中央补助地方 2015 年第二批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财政局发放的 2015 年第二批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80,000.00 元。

2) 2016 年 2 月，根据甬高创[2016]2 号“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创新驱动领导小组关于公布 2015 年发明专利产业化示范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发放的 2016 年第一批科技项目经费 600,000.00 元。

3) 2016 年 2 月，根据甬高新人社[2015]18 号“宁波国家高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确定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大学生实践基地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放的宁波市大学生实践基地奖励 20,000.00 元。

4) 2016 年 4 月，根据甬高新地税批[2016]222 号“宁波市地方税务局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税务事项通知书”，公司收到宁波市地方税务局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发放的 2015 年度水利基金补助 396,652.58 元。

5) 2016 年 4 月，根据甬科计[2016]27 号“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6 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高新区科技局发放的 2016 年度宁波市第一批科技项目经费 425,000.00 元。

7) 2016 年 6 月，根据甬高新科[2016]18 号“关于下达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2016 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发放的高新区 2016 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经费 48,000.00 元。

8) 2016 年 6 月，根据甬高新科[2016]18 号“关于下达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2016 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发放的高新区 2016 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经费 165,000.00 元。

9) 2016 年 6 月，根据甬科计[2016]29 号“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6 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发放的宁波市 2016 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经费 30,000.00 元。

10) 2016 年 6 月，根据甬高新科[2016]18 号“关于下达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2016 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国

家高新区发放的高新区 2016 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经费 60,000.00 元。

11) 2016 年 5 月, 根据甬高新科[2016]16 号“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 2016 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高新区科技局 2016 年区第二批创新发展资金企业研究院考评补助 2,000,000.00 元。

12) 2016 年 5 月, 根据甬高新科[2016]16 号“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 2016 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高新区科技局发放的展位补助 5,000.00 元。

13) 2016 年 6 月, 根据甬高新经[2016]58 号“关于下达 2016 年宁波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节能和淘汰落后产能专项)涉及高新区部分第一批补助资金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发放的 2016 年宁波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节能和淘汰落后产能专项)涉及高新区部分第一批补助资金 50,000.00 元。

14) 2016 年 3 月, 根据象经信[2016]34 号和象财企[2016]131 号“关于下达 2015 年象山县技术改造项目 and 市高成长企业技术改造专项项目配套补助资金的通知”, 象山激智收到象山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和象山县财政局发放的 2015 年度补助资金 162,000 元。

15) 根据甬政办发[2014]9 号“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小微企业转型升级为规模以上企业的实施意见”, 江北激智收到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发放的土地使用税减免税款 233,411.50 元, 房产税减免税款 61,898.36 元, 水利基金返还 226.25 元。

16) 2016 年 1 月, 江北激智收到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发放的企业工程技术中心补助款 100,000.00 元。

17) 2016 年 5 月, 江北激智收到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人民政府发放的工业有效投资奖励 10,000.00 元, 区级工程中心补助 30,000.00 元。

2015 年度

1) 2015 年 2 月, 根据甬高新总工[2015]7 号“关于 2014 年度直属企业工会重点工作考核结果的通报”, 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工会发放的 2014 年度直属企业工会重点工作考核二等奖奖金 2,000.00 元。

2) 2015 年 2 月, 根据甬外经贸财函[2014]449 号“关于拨付并清算 2013 年 10 月-2014 年 9 月宁波市进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市财政局发放的 2013 年 10 月-2014 年 9 月宁波市进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15,200.00 元。

- 3) 2015年2月,根据甬高新总工[2014]104号“关于下拨宁波市学习型企业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工会发放的宁波市学习型企业补助经费5,000.00元。
- 4) 2015年3月,根据甬人社发[2014]214号“关于下达2014年度宁波市博士后工作有关资助经费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放的2014年度宁波市博士后工作有关资助经费220,000.00元。
- 5) 2015年3月,根据浙财教[2014]52号“关于下达2013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发放的2013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资金50,000.00元,
- 6) 2015年3月,根据甬高新[2015]6号“关于表彰高新区2014年度先进企业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发放的高新区2014年度先进企业奖金200,000.00元。
- 7) 2015年5月,根据甬高新总工[2015]35号“关于命名表彰2014年度高新区十佳创新团队和十佳岗位技术创新能手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工会发放的2014年度高新区十佳创新团队和十佳岗位技术创新能手奖金3,000.00元。
- 8) 2015年5月,根据甬科技[2015]21号“关于下达宁波市2015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财政局发放的宁波市2015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经费-创新团队440,000.00元。
- 9) 2015年5月,根据甬科技[2015]21号“关于下达宁波市2015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财政局发放的宁波市2015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经费-发明专利产业化项目200,000.00元。
- 10) 2015年6月,根据甬高新科[2015]7号“关于下达宁波市国家高新区2015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高新区财政局发放的宁波市国家高新区2015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经费1,000,000.00元。
- 11) 2015年6月,根据宁(北)高管委[2014]1号“关于下达对宁波江北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资金补助的通知”,江北激智收到宁波(江北)高新技术产业园管委会资金补助20,000.00元。
- 12) 2015年7月,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及“2014年度中小微企业新招用高校毕业生申报社保补贴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高新区人社局发放的2014年度中小微企业新招用高校毕业生申报社保补贴费44,588.00元。
- 13) 2015年7月,根据甬高新经(2015)47号文件“关于下达高新区2015年度第一批产业扶持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高新区经济发展局和财政局发放的高新区2015年度第一批产业扶持资金-上市补助费用2,000,000.00元。
- 14) 2015年7月,根据甬高新地税批(2015)0145号文件“宁波市地方税务局

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税务事项通知书”，公司收到宁波市高新区地税局 14 年水利基金补助 335,930.14 元。

15) 2015 年 8 月，根据甬高新科（2015）12 号文件“关于下达高新区 2015 年专利资助经费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财政局和科技局 2015 年高新区专利资助经费-市级补助 76,000.00 元。

16) 2015 年 8 月，根据甬财政发（2015）576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5 年度宁波市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首批项目清算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财政局和外经贸局 2015 年度宁波市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首批项目清算资金 2014 年 10-12 月进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贴、2014 年进口贸易扶持资金 23,800.00 元。

17) 2015 年 1 月，根据甬高新地税批（2014）0281 号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地方税务局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发放的 2013 年度水利基金减免 282,747.21 元。

18) 2015 年 10 月，根据甬高新人社（2015）18 号“宁波国家高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确定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大学生实践基地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高新区人社局人力资源与社保中心大学生实践基地奖励 10,000.00 元。

19) 2015 年 10 月，公司收到经发局 2015 年第五批产业扶持资金-信保补贴 12,700.00 元。

20) 2015 年 11 月，根据 2015 年度浙江省博士后科研项目择优资助经费名单，公司收到宁波市高新区人社局 2015 年度浙江省博士后科研项目择优资助经费 60,000.00 元。

21) 2015 年 11 月，根据甬经信科技（2015）95 号“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公布 2015 年度宁波市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示范项目验收结果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经信委 2015 年度宁波市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示范项目验收结果补助 90,000.00 元。

22) 2015 年 11 月，公司收到高新区经发局 2014 年出口增量奖励 7,500.00 元。

23) 2015 年 12 月，根据甬高新组（2015）30 号“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工作委员会组织部、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市‘3315 计划’人才 2015 年区级配套资助经费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高新区人社局宁波市 3315 计划人才 2015 年区级配套资助经费 500,000.00 元。

24) 2015 年 12 月，根据国人部发(2006)149 号文件“关于印发《宁波市博士后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公司收到高新区人社局 2015 年度宁波市博士后资助经费 60,000.00 元。

25) 2015 年 12 月，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及“2015 下半年度中小微企业新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的通知”，公司收到高新区人社局 2015

年下半年中小微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142,106.00 元。

25) 2015 年 12 月, 根据甬高新科(2015)18 号“关于下达宁波国家高新区 2015 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高新区科技局高新区 2015 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经费 106,000.00 元。

26) 2015 年 6 月, 公司收到高新区人社局党建示范建设经费 20,000.00 元。

27) 2015 年 5 月, 根据石镇委(2015)30 号“中共石浦镇委、石浦镇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4 年度全镇工业经济和开放型经济工作先进单位和个人及政策兑现奖励的通报”, 象山激智收到石浦镇委、石浦镇人民政府政府奖励款 20,000.00 元。

28) 2015 年 7 月, 象山激智收到象山县财政局企业扶持基金 70,000.00 元。

29) 2015 年 8 月, 象山激智收到象山县地税局水利基金减免 1,535.76 元。

30) 2015 年 9 月, 象山激智收到象山县地税局水利基金减免 23,167.91 元。

31) 2015 年 9 月, 江北激智收到宁波江北区慈城镇地税局水利基金减免 10,495.54 元。

2014 年度

1) 2014 年 1 月, 根据甬经信技改[2013]206 号“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3 年宁波市高成长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经济发展局发放的 2013 年度宁波市高成长企业奖励资金 70,000.00 元。

2) 2014 年 1 月, 根据甬人社发[2013]439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度宁波市博士后工作有关资助经费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放的 2013 年度宁波市博士后工作站科研资助经费 30,000.00 元。

3) 2014 年 3 月, 根据甬高新[2014]9 号“宁波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关于表彰高新区 2013 年度先进企业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发放的 2013 年度高新区先进企业表彰款 100,000.00 元。

4) 2014 年 4 月, 根据甬财政发[2013]1241 号“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3 年度第二批企业上市补贴资金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财政局发放的 2013 年宁波市第二批企业上市补贴 500,000.00 元。

5) 2014 年 6 月, 根据宁波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相关政策, 公司收到赴外招聘补助 10,000.00 元。

6) 2014 年 7 月, 根据甬科计[2014]36 号“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4 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 公司收到国家高新区科技局发放的宁波市 2014 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经费的补助 1,100,000.00 元。

7) 2014 年 7 月, 根据甬高新经[2014]55 号“关于下达高新区 2014 年第二批产业扶持资金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财政局发放的高新区 2014 年第

二批产业扶持资金的补助 1,033,000.00 元。

8) 2014 年 8 月, 根据甬外经贸财函[2013]608 号“关于拨付 2012 年 10 月-2013 年 9 月宁波市进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经发局发放的宁波市进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补助 21,500.00 元。

9) 2014 年 9 月, 根据甬创[2014]41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第三批企业扶持金(人才补贴)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市创新创业管理服务中心发放的 2013 年度第三批企业扶持金人才补贴的补助 195,000.00 元。

10) 2014 年 9 月, 根据甬创[2014]36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第三批企业扶持金(自主创新投入补助)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市创新创业管理服务中心发放的 2013 年第三批企业扶持金自主创新投入的补助 1,500,000.00 元。

11) 2014 年 9 月, 根据甬创[2014]42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第三批企业扶持资金(中小企业发展补贴)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市创新创业管理服务中心发放的 2013 年度第三批企业扶持资金中小企业发展补贴的补助 860,000.00 元。

12) 2014 年 9 月, 根据甬科计[2014]61 号“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4 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高新区科技局发放的宁波市 2014 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补助 200,000.00 元。

13) 2014 年 9 月, 根据甬科高[2013]119 号“关于公布 2013 年宁波市创新型试点企业名单的通知”, 公司收到高新区科技局发放的 2013 年宁波市创新型试点企业的补助 100,000.00 元。

14) 2014 年 9 月, 根据浙科发条[2013]243 号“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13 年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建设计划的通知”, 公司收到高新区科技局发放的 2013 年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建设的补助 300,000.00 元。

15) 2014 年 10 月, 根据甬发改工业[2014]233 号“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T-LCD 显示器用光学扩散膜生产线项目专家组验收意见》的通知”, 公司收到高新区科技局发放的高新区 2014 年发明专利的补助 183,000.00 元。

16) 2014 年 11 月, 根据浙人社发[2014]102 号“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 2014 年度浙江省博士后科研项目择优资助人员名单的通知”, 公司收到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发放的 2014 年度浙江省博士后科研项目择优资助的补助 30,000.00 元。

17) 2014 年 11 月, 根据甬高新[2008]151 号及甬人专[2010]83 号“关于拨付 2012-2014 年高新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各类补贴的请示”, 公司收到高新区人社局发放的 2012-2014 年高新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各类补贴的补助 441,250.00 元。

18) 2014 年 12 月, 根据甬高新经[2014]85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盘查试点工作补助资金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市国家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

区经济发展局发放的 2014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盘查试点工作的补助 50,000.00 元。

19) 2014 年 12 月, 根据甬金办[2014]49 号“宁波市金融办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4 年第二批企业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市国家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发放的宁波市 2014 年第二批企业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专项资金的补助 1,000,000.00 元。

20) 2014 年 12 月, 根据甬高新科[2014]27 号“关于下达宁波国家高新区 2014 年度第四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经发局发放的宁波国家高新区 2014 年度第四批科技项目经费的补助 1,000,000.00 元。

21) 2014 年 12 月, 根据甬经信技改[2014]272 号“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宁波市高成长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经发局发放的 2014 年度宁波市高成长企业奖励资金的补助 520,000.00 元。

22) 2014 年 12 月, 公司收到宁波市国家高新区经发局发放的 2014 年发明专利的补助 18,000.00 元。

23) 2014 年 12 月, 公司收到宁波市国家高新区总工会发放的和谐企业经费补助 2,000.00 元。

24) 2014 年 8 月, 根据如皋市人才工作办公室下达的《关于确定如皋市 2013 年度省“双创计划”“博士集聚计划”资助名单的通知》, 江苏激智收到如皋市人才办公室补助款 150,000.00 元。

2013 年度

1) 2013 年 3 月, 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财政局发放的出口保险费补贴款 34,800.00 元。

2) 2013 年 3 月, 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财政局发放的科技项目补贴经费 6,000.00 元。

3) 2013 年 6 月, 根据甬科创[2013]15 号“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2 年度第三批企业扶持资金(外贸及招商引资补助)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市科技创业中心发放的 2012 年度外贸招商引资补助 865,000.00 元。

4) 2013 年 6 月, 根据甬科创[2013]11 号“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2 年度第三批企业扶持资金(自主创新投入补助)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市科技创业中心发放的 2012 年度自主创新投入补助 505,000.00 元。

5) 2013 年 6 月, 根据甬科创[2013]13 号“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2 年度第三批企业扶持资金(人才补助)的通知”, 公司收到宁波市科技创业中心发放的 2012 年度人才补助 415,000.00 元。

- 6) 2013年8月,根据甬科计[2013]57号“关于下达宁波市2013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高新区财政局的2013年度科技项目经费补助400,000.00元。
- 7) 2013年8月,根据甬安监管综[2013]3号“关于公布2012年度宁波市第六批机械等行业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高新区财政局的2013年度安全生产补助30,000.00元。
- 8) 2013年8月,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财政局发放的出口保险费补贴款19,900.00元。
- 9) 2013年8月,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财政局发放的市级授权专利补助款12,000.00元。
- 10) 2013年10月,根据甬高新经[2013]64号“关于下达高新区2013年度第三批产业扶持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国家高新区经济发展局/财政局2013年度第三批产业扶持资金奖励267,000.00元。
- 11) 2013年10月,根据甬科计[2013]95号“关于下达宁波市2013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财政局/科技局2013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经费800,000.00元,项目课题为“TFT-TLD”液晶显示光学薄膜研发创新团队。
- 12) 2013年12月,根据甬高新科[2013]18号关于“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国家高新区科技局/财政局科学技术进步奖励300,000.00元。
- 13) 2013年12月,公司收到市级授权专利补助款12,000元。
- 14) 2013年12月,根据甬经信节能[2013]384号“关于下达2013年度宁波市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合格企业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2013年度宁波市清洁生产补助款50,000.00元。
- 15) 2013年12月,根据甬高新科[2013]21号“关于下达宁波国家高新区2013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科技局/财政局市级及以上科技项目配套资助款216,000.00元,国内授权专利资助40,000.00元,合计256,000.00元。
- 16) 2013年11月,根据如皋市人才工作办公室下达的《关于确定如皋市2013年度省“双创计划”“博士集聚计划”资助名单的通知》,江苏激智收到如皋市人才办公室补助款200,000.00元。

(三十八)营业外支出

项目	发生额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216,719.67			1,029,888.84
对外捐赠	70,000.00	129,576.80	80,000.00	154,94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70,000.00	129,576.80	80,000.00	154,940.00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371,071.71	605,586.14	488,775.33	282,911.00
其他	110,115.58	185,326.99	92,063.10	24,473.34
合计	5,767,906.96	920,489.93	660,838.43	1,492,213.18

(三十九)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806,428.08	12,447,499.68	10,140,284.34	7,993,954.86
递延所得税调整	-3,072,353.15	-1,479,125.72	-626,228.04	-292,524.61
合计	3,734,074.93	10,968,373.96	9,514,056.30	7,701,430.25

(四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政府补助	3,885,000.00	5,397,894.00	9,413,750.00	4,172,700.00
收到的其他往来	16,004,548.57	6,374,924.49	1,371,220.24	590,224.42
利息收入	120,703.14	299,942.04	396,363.67	163,142.28
其他	101,228.08	74,677.20	18,453.92	262,568.13
合计	20,111,479.79	12,147,437.73	11,199,787.83	5,188,634.8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技术开发费	11,964,309.55	18,600,726.49	14,139,835.06	9,389,252.26
运输费	4,764,533.36	9,177,855.52	8,896,667.12	5,126,816.68
金融机构手续费	200,886.28	406,571.56	777,395.89	488,786.36
业务招待费	2,235,129.70	2,826,988.25	2,248,809.40	1,344,771.18
办公费	1,255,806.20	1,931,534.05	2,386,906.19	1,703,958.25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差旅费	806,784.34	2,041,716.87	1,752,021.88	1,022,482.98
其他	4,227,590.66	8,825,818.12	8,067,003.06	6,456,135.60
支付的其他往来	3,496,093.41	1,750,983.71	1,890,207.92	1,539,524.01
合计	28,951,133.50	45,562,194.57	40,158,846.52	27,071,727.3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325,800.00	37,995,480.00	37,210,787.00	1,210,000.00
江北高新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	15,000,000.00	
如皋市财政局		6,000,000.00		
宁波江北高新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246,000.00		
合计	1,325,800.00	50,241,480.00	52,210,787.00	1,21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支付投资履约保证金			6,896,000.00	
支付土地出让履约保证金				6,000,000.00
支付土地环评费用				535,958.49
合计			6,896,000.00	6,535,958.49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支付借款保证金		210,000.00		
合计		210,000.00		

(四十一)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252,473.30	57,322,577.02	50,629,233.19	45,344,811.37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036,712.04	9,131,347.14	6,521,222.81	1,723,727.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535,396.94	19,279,932.14	12,370,027.99	4,783,769.72
无形资产摊销	1,418,109.74	2,357,252.89	2,010,501.23	631,663.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29,802.74	1,283,675.56	914,960.87	1,306,879.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16,719.67			1,029,888.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455,812.11	14,589,909.59	15,660,059.62	5,903,453.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152.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20,421.94	-1,475,093.67	-924,437.67	-292,524.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931.21	-4,032.05	298,209.6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142,812.73	-14,195,581.55	-16,691,667.98	-24,716,393.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79,799.81	-147,207,085.21	-90,111,006.19	-34,068,671.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47,365.61	84,645,847.38	-5,806,303.18	23,352,552.04
其他（注）	462.75	-1,058,788.75	-126,173.82	2,459,64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6,842.01	24,669,960.49	-25,266,525.61	27,458,798.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983,127.84	54,310,436.34	23,143,943.37	20,589,532.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4,310,436.34	23,143,943.37	20,589,532.36	9,906,605.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327,308.50	31,166,492.97	2,554,411.01	10,682,927.16

注：其他系（1）计入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2）确认股份支付计入管理费用的金额。

注：（1）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计入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分别为-1,132,486.53 元、-1,679,333.33 元、-2,947,080.08 元、-3,972,406.90 元。

(2)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股份支付计入管理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3,592,128.69 元、1,553,159.51 元、1,888,291.33 元、989,129.42 元。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一、现 金	19,983,127.84	54,310,436.34	23,143,943.37	20,589,532.36
其中：库存现金	38,528.33	123,871.18	229,317.16	72,241.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944,599.51	54,186,565.16	22,914,626.21	20,517,291.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83,127.84	54,310,436.34	23,143,943.37	20,589,532.36

(四十二)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货币资金	36,767,779.88	25,146,157.43	21,953,124.54	13,640,943.39	保证金
应收票据	84,912,262.86	49,647,182.19	823,635.21		质押
固定资产	85,128,410.61	110,914,476.40	118,527,317.98	10,230,115.08	抵押
无形资产	89,650,933.98	96,673,687.77	92,524,348.40	28,448,889.26	抵押
应收账款			35,856,971.81	27,360,363.59	质押
合计	296,459,387.33	282,381,503.79	269,685,397.94	79,680,311.32	

(四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02,428.41	6.6312	1,342,343.28
日元	3.00	0.0533	0.1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5,489,099.86	6.6312	36,399,319.01
短期借款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356,400.00	6.6312	2,363,359.68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133.00	6.6312	881.95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014,301.38	6.6312	13,357,235.31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1,387.50	6.6312	9,200.79
合计	8,063,753.15		53,472,340.18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609,481.69	6.4936	10,451,330.3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132,824.18	6.4936	26,836,907.11
预付款项			
其中：美元	24,500.00	6.4936	159,093.2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774,160.39	6.4936	5,027,087.92
应付利息			
其中：美元	2,747.78	6.4936	17,842.96
合计	6,543,714.04		42,492,261.50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52,868.96	6.1190	3,994,905.1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887,832.41	6.1190	17,670,646.52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021,894.45	6.1190	6,252,972.14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1,080,413.19	6.1190	6,611,048.31
应付利息			
其中：美元	8,282.88	6.1190	50,682.94
合计	5,651,291.89		34,580,255.08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79,413.44	6.0969	1,703,555.8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523,063.01	6.0969	9,285,962.87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965,271.77	6.0969	11,982,065.45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938,328.41	6.0969	5,720,894.48
应付利息			
其中：美元	16,201.87	6.0969	98,781.18
合计	4,722,278.50		28,791,259.78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本报告期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情况。

(二) 本报告期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情况。

(三) 本报告期无反向购买情况。

(四) 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享有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江苏激智	全资子公司	江苏如皋	贸易	1,000	塑料、电子元件、板材、薄膜的研发及批发、零售。	1,000		100	100	是			
江北激智	全资子公司	宁波江北	生产	10,000	工程塑料、高分子聚合材料、光学材料、电子元件、纳米材料、板材、薄膜的研发、制造及批发。	10,000		100	100	是			
象山激智	全资子公司	宁波象山	生产	500	工程塑料、高分子聚合材料、光学材料、电子元件、纳米材料、板材、薄膜研发、批发。	500		100	100	是			
青岛激智	全资子公司	青岛即墨	贸易	300	高分子材料、高性能水处理膜材料、特种分离膜材料、气体分离膜材料、离子交换膜材料、生物医药用膜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0		100	100	是			
香港激智	全资子公司	香港	贸易	1万港币	海外投资、并购等相关行业项目投资；海外贸易。	0		100	100	是			

2、 报告期清算的子公司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2013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苏州激智	0.00	172.26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2013 年度

(1) 与 2012 年度相比，2013 年度新增合并单位 3 家，原因为：

- 1) 2013 年 3 月，公司出资设立江苏激智，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公司持有江苏激智 100%股权。公司从江苏激智设立开始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2) 2013 年 12 月，公司出资设立象山激智，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公司持有象山激智 100%股权。公司从象山激智设立开始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3) 2013 年 12 月，公司出资设立江北激智，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公司持有江北激智 100%股权。公司从江北激智设立开始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与 2012 年度相比，2013 年度减少合并单位 1 家，原因为：

2008 年 12 月，张彦、金亚东出资设立苏州激智，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2010 年 10 月，公司与张彦、金亚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受让张彦、金亚东持有的苏州激智 100%股权。该项收购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从苏州激智设立开始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3 年 9 月，苏州激智办妥工商注销手续。

2、 2014 年度

(1) 与 2013 年度相比，2014 年度新增合并单位 1 家，原因为：

2014 年 10 月，公司出资设立青岛激智，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0，公司持有青岛激智 100%股权。公司从青岛激智设立开始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 2015 年度未增加或减少合并单位。

4、 2016 年 1-6 月

(1) 与 2015 年度相比，2016 年 1-6 月新增合并单位 1 家，原因为：

2016 年 3 月，公司出资设立香港激智，注册资本为 1 万元港币，实收资本为 0，公司持有香港激智 100%股权。公司从香港激智设立开始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激智	江苏如皋	江苏如皋	贸易	100		新设
象山激智	宁波象山	宁波象山	生产	100		新设
江北激智	宁波江北	宁波江北	生产	100		新设
青岛激智	青岛即墨	青岛即墨	贸易	100		新设
香港激智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新设

八、 金融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人员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本报告期间，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四十三)”。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对本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张彦	实际控制人	25.97	34.33

注：张彦为公司的创始股东，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彦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25.97%的股份，其控制的企业激扬投资持有本公司 8.36%的股份，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俞根伟	持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叶伍元	持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宁波花时美毛衫制衣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宁波花时美”)	持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79009278-9
东莞轩朗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轩朗”)	参股公司(注)	56084839-2
李刚	董事、副总经理	
司远明	监事、工会主席	
王伟云	持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倪月花	持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注：2012 年 6 月，本公司与自然人杨真、刘能慧签定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所持有的东莞轩朗所有出资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杨真、刘能慧。根据相关规则，本公司转让东莞轩朗股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仍视为关联方披露，故自 2013 年 7 月起，不作为关联方披露。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东莞轩朗（注）	销售商品	光学膜	协议定价							19,371,903.75	6.82

注：根据相关规则，本公司转让东莞轩朗股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仍视为关联方披露与其交易的金额，故上表显示 2013 年度金额为 2013 年 1-6 月份的交易金额。

3、 2016年6月30日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花时美	本公司	9,000	2012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否
张彦、俞根伟、叶伍元	本公司	3,500	2013年8月7日	2016年8月6日	否
江苏激智	本公司	18,000	2013年9月18日	2016年9月17日	否
张彦	本公司	2,000	2014年11月14日	2019年11月13日	否
江北激智	本公司	2,000	2014年11月14日	2019年11月13日	否
本公司	江北激智	2,000	2014年5月23日	2017年5月23日	否
本公司	江北激智	8,000	2014年12月24日	2018年12月31日	否
张彦、叶伍元、倪月花	江北激智	2,000	2014年5月23日	2017年12月31日	否
俞根伟、王伟云	江北激智	2,000	2014年5月23日	2017年12月31日	否
张彦	本公司	9,000	2015年4月14日	2018年4月14日	否
张彦、俞根伟、叶伍元	本公司	2,000	2014年12月4日	2017年12月31日	否
王伟云、倪月花	本公司	2,000	2014年12月4日	2017年12月31日	否
张彦	本公司	21,340	2014年1月1日	2019年1月1日	否
俞根伟、叶伍元	本公司	21,340	2014年1月1日	2019年1月1日	否
江北激智	本公司	8,000	2014年12月24日	2018年12月31日	否
江北激智	本公司	22,000	2015年6月18日	2020年6月17日	否
本公司	江北激智	21,000	2015年4月1日	2018年3月31日	否
张彦	江北激智	27,000	2015年4月1日	2018年3月31日	否
江北激智	本公司	5,000	2015年1月6日	2018年1月5日	否
张彦	本公司	15,000	2016年2月25日	2019年2月25日	否
张彦	本公司	16,500	2016年4月19日	2018年4月19日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拆入日	归还日	资金占用费
张彦	1,500,000.00	2013-06-24	2013-07-08	
张彦	1,500,000.00	2014-06-05	2014-06-09	

关联方拆入资金说明：向关联方拆入资金时间较短且金额较小，故部分拆借未支付资金占用费用。

5、其他关联交易

(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67,924.00	2,078,629.38	2,033,303.47	1,609,862.7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李刚							1,350.00	67.50
	司远明	2,000.00	100.00	2,082.50	104.13	3,506.79	175.33	9,892.17	494.61

(2)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付款					
	张彦				2,310.00

十、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89,129.42	1,888,291.33	1,553,159.51	3,592,128.69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4,383,284.73	23,394,155.31	21,505,863.98	19,952,704.4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89,129.42	1,888,291.33	1,553,159.51	3,592,128.69

1、根据张彦与部分员工签订的《股东协议》和《合伙人协议》，虽然股份在形式上已一次性授予员工，但同时约定了员工的服务年限，因此，公司授予员工股权的目的系为获取员工的服务且有等待期。同时，公司向员工授予股份期间，外部机构投资者向公司增资的价格高于员工入股价格，因此，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对上述事项进行股份支付处理。公司股权激励授予日时的公

允价值的判断，主要参考股权激励增资前后公司引进外部投资者的估值。

2、除核心创始团队成员外，其他股权激励员工均签订了《股东协议》或《合伙人协议》，对其持有的股份进行了限制性约定。根据《股东协议》约定：该部分员工的股权需要在5年等待期内平均授予。因此，针对无限制性核心创始团队成员的股份支付费用在授予日一次摊销，其他有限制性约定的员工股份支付费用在服务期限内分期摊销，并对限制期间内离职员工的股权的收回做转回处理。

3、上述股权激励形成的公允价值差异，根据考核期间确认至各期管理费用中，2013年之前、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分别确认16,360,575.78元、3,592,128.69元、1,553,159.51元、1,888,291.33元和989,129.42元，同时增加各期资本公积，其中2013年3月31日之前形成的其他资本公积16,360,575.78元在以2013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的整体变更中，随净资产整体折股，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三) 本报告期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四) 本报告期无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2014年4月，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支行签订编号为ZD9401201400000016号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90,245,182.33元，净值为79,532,035.65元的房产，以及原值为29,789,412.80元，净值为26,959,418.58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不高于160,600,000.00元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止2016年6月30日，公司在上述最高额抵押合同下的短期借款金额为人民币72,000,000.00元。

2、2013年11月，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定编号为1230-2013(Y)-84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6,618,033.8元、净值为5,596,374.96元的房屋建筑物，为公司2013年11月01日至2016年11月01日不高于人民币9,940,000.00元的全部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止2016年6月30日，公司在上述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为人民币6,500,000.00元。

3、2015年3月，江北激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65,965,780.11元，净值为62,691,515.40元土地使用权为子公司江北激智2015年03月30日至2016年07月21日不高于65,000,000.00元贷款担保。截止2016年6月30日，子公司江北激智在上述最高额抵押合同下的长期借款为人民币48,000,000.00元。

- 4、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支行已开证未到期的不可撤销国际信用证 338,729.05 美元，公司以保证金人民币 550,007.97 元为上述信用证提供担保。
- 5、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江北激智在宁波银行海曙支行已开证未到期的不可撤销国际信用证 36,000.00 美元，江北激智以保证金人民币 36,023.79 元为上述信用证提供担保。
- 6、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江北激智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分行已开证未到期的不可撤销国际信用证 1,564,231.10 美元，江北激智以保证金人民币 2,096,928.31 元为上述信用证提供担保。
- 7、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江北激智在其他货币资金中存放在宁波银行海曙支行的保函保证金为人民币 560,000.00 元。
- 8、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存放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曙支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3,897,715.78 元，为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12,990,847.47 元提供保证。
- 9、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存放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2,585,907.57 元，为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8,619,691.90 元提供保证。
- 10、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 4,670,033.32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7,514,445.14 元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为质押，在招商银行百丈支行开具了银行承兑汇票 14,007,435.89 元。
- 11、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 4,393,362.52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2,854,494.89 元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为质押，在中信银行宁波高新支行开具了银行承兑汇票 28,326,309.23 元。
- 12、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 16,476,149.89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00,000.00 元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为质押，在兴业银行鄞州支行开具了银行承兑汇票 26,309,415.29 元。
- 13、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 54,343,322.83 元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为质押，在浙商银行宁波分行开具了银行承兑汇票 49,075,935.45 元。
- 14、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江北激智其他货币资金中存放在宁波银行海曙支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人民币 1,501,650.73 元，为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5,001,609.84 元提供保证。
- 15、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江北激智以 5,000,000.00 元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在宁波银行海曙支行进行贴现，确认为质押短期借款。

(二) 或有事项

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 2016 年 7 月 29 日召开的创业板发审委 2016 年第 46 次会议审核通过。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详见信会师报字[2016]第 610647 号《关于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的差异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附件。

(二) 其他

(1) 2014 年 7 月，公司代扣代缴 2009 年 9 月及 2013 年 3 月公司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事项中所涉股东个人所得税 5,952,137.42 元，及公司股东历次股权转让所涉印花税及滞纳金 42,717.00 元，合计已缴纳 5,994,854.42 元。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6.6.30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45,162,555.60	97.47	15,768,803.90	6.43	229,393,751.70	251,691,153.24	82.66	16,448,097.15	6.54	235,243,056.09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52,812,016.03	17.34			52,812,016.03
组合小计	245,162,555.60	97.47	15,768,803.90	6.43	229,393,751.70	304,503,169.27	100.00	16,448,097.15	5.40	288,055,072.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55,988.09	2.53	6,355,988.09	100.00						
合计	251,518,543.69	100.00	22,124,791.99	8.80	229,393,751.70	304,503,169.27	100.00	16,448,097.15	5.40	288,055,072.12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种类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96,690,968.68	84.27		10,772,732.39	5.48	185,918,236.29	133,451,812.80	98.87		7,295,894.63	5.47	126,155,918.17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36,716,307.71	15.73				36,716,307.71	1,529,546.10	1.13				1,529,546.10
组合小计	233,407,276.39	100.00		10,772,732.39	4.62	222,634,544.00	134,981,358.90	100.00		7,295,894.63	5.41	127,685,464.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款												
合计	233,407,276.39	100.00		10,772,732.39	4.62	222,634,544.00	134,981,358.90	100.00		7,295,894.63	5.41	127,685,464.27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30,448,681.31	5.00	11,522,434.07	5.00	238,244,867.74	5.00	11,912,243.39	5.00	194,428,522.01	5.00	9,721,426.10	5.00	131,656,426.17	5.00	6,582,821.31	5.00
1-2年(含2年)	12,568,845.42	20.00	2,513,769.08	20.00	8,740,783.13	20.00	1,748,156.63	20.00	1,336,034.52	20.00	267,206.90	20.00	1,153,600.00	20.00	230,720.00	20.00
2-3年(含3年)	824,856.25	50.00	412,428.13	50.00	3,835,610.48	50.00	1,917,805.24	50.00	284,625.52	50.00	142,312.76	50.00	318,866.63	50.00	159,433.32	50.00
3年以上	1,320,172.62	100.00	1,320,172.62	100.00	869,891.89	100.00	869,891.89	100.00	641,786.63	100.00	641,786.63	100.00	322,920.00	100.00	322,920.00	100.00
合计	245,162,555.60	6.43	15,768,803.90	6.43	251,691,153.24	6.54	16,448,097.15	6.54	196,690,968.68	5.48	10,772,732.39	5.48	133,451,812.80	5.47	7,295,894.63	5.47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江苏激智										1,357,078.74		
象山激智				47,983,314.68			35,656,995.58					
江北激智				4,828,701.35			1,059,312.13			172,467.36		
合计				52,812,016.03			36,716,307.71			1,529,546.10		

2、本报告期各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客户名称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深圳市冠恒电子有限公司	6,355,988.09	6,355,988.09	100.00									
合计	6,355,988.09	6,355,988.09	100.00									

基于深圳市冠恒电子有限公司对应收账款账龄较长，且最近 6 个月内无还款意愿，屡次出现违约现象，故将其认定为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并按 100%的比例，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报告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报告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本报告期末核销应收账款。

5、 本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1)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轩朗实业有限公司	36,689,740.32	14.59	1,834,487.02
青岛卓英社科技有限公司	29,707,440.05	11.81	1,485,372.00
福建捷联电子有限公司	18,179,266.28	7.23	908,963.31
长兴光学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17,248,202.48	6.86	862,410.12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15,789,218.39	6.28	789,460.92
合计	117,613,867.52	46.76	5,880,693.37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象山激智	47,983,314.68	15.76	
青岛卓英社科技有限公司	42,130,668.75	13.84	2,106,533.44
东莞轩朗实业有限公司	26,744,595.45	8.78	1,337,229.77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26,692,925.95	8.77	1,334,646.30
福建捷联电子有限公司	16,993,562.09	5.58	849,678.10
合计	160,545,066.92	52.73	5,628,087.61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青岛卓英社科技有限公司	38,820,695.29	16.63	1,941,034.76
象山激智	35,243,564.90	15.10	
东莞轩朗实业有限公司	35,037,700.59	15.01	1,751,885.03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14,780,458.95	6.33	739,022.95
惠州市粤泰翔科技有限公司	12,240,769.10	5.24	612,038.46
合计	136,123,188.83	58.31	5,043,981.20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轩朗实业有限公司	22,743,116.31	16.85	1,137,155.82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18,609,233.49	13.79	930,461.67
青岛卓英社科技有限公司	15,928,957.01	11.80	796,447.85
东莞市瑞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870,213.80	6.57	443,510.69
苏州晟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591,788.24	5.62	379,589.41
合计	73,743,308.85	54.63	3,687,165.44

4、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情况。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4,091,370.98	13.94	13.41	1,946,377.07	100.00	356,879.09	1,334,165.33	100.00	212,774.72	1,907,787.95	100.00	175,853.30
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应收款												
收款	25,262,935.52	86.06										
组合小计	29,354,306.50	100.00	1.87	1,946,377.07	100.00	356,879.09	1,334,165.33	100.00	212,774.72	1,907,787.95	100.00	175,853.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9,354,306.50	100.00	1.87	1,946,377.07	100.00	356,879.09	1,334,165.33	100.00	212,774.72	1,907,787.95	100.00	175,853.30

其他应收款种类说明:

本报告期各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461,242.36	173,062.12	5.00	1,411,270.28	70,563.51	5.00	1,037,333.99	51,866.70	5.00	1,533,207.68	76,660.38	5.00
1-2年(含2年)	198,653.36	39,730.67	20.00	292,055.60	58,411.12	20.00	79,258.07	15,851.61	20.00	302,040.72	60,408.14	20.00
2-3年(含3年)	191,037.20	95,518.60	50.00	30,293.46	15,146.73	50.00	145,033.72	72,516.86	50.00	67,509.55	33,754.78	50.00
3年以上	240,438.06	240,438.06	100.00	212,757.73	212,757.73	100.00	72,539.55	72,539.55	100.00	5,030.00	5,030.00	100.00
合计	4,091,370.98	548,749.45	13.41	1,946,377.07	356,879.09	18.34	1,334,165.33	212,774.72	15.95	1,907,787.95	175,853.30	9.22

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应收款组合中,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象山激智	25,262,935.52											
合计	25,262,935.52											

2、 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报告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报告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金	950,547.40	416,891.93	517,709.83	492,188.43
备用金	2,728,837.36	1,278,218.42	578,884.34	1,240,750.80
往来款	25,347,100.30	17,314.99	19,578.00	147,115.27
其他	327,821.44	233,951.73	217,993.16	27,733.45
合计	29,354,306.50	1,946,377.07	1,334,165.33	1,907,787.95

5、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1) 2016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象山激智	往来款	25,262,935.52	1年以内	86.06	
顾新珠	备用金	874,131.00	1年以内	2.98	43,706.55
龚贤如	备用金	704,433.80	1年以内	2.4	35,221.69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1.7	25,000.00
俞璞	备用金	335,338.00	1年以内	1.14	16,766.90
合计		27,676,838.32		94.29	120,695.14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龚贤如	备用金	462,357.80	1年以内	23.75	23,117.89
宁波高新区新城建设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97,427.73	3年以上	10.14	197,427.73
黄彦富	备用金	173,130.00	1年以内	8.89	8,656.50
宁波兴光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燃气保证金	110,000.00	1年以内	5.65	5,500.00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信保费	88,704.10	1-2年	4.56	17,740.82
合计		1,031,619.63		53.00	252,442.94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金库宁波市分库	出口退税款	199,895.53	1年以内	14.98	9,994.78
宁波高新区新城建设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97,427.73	注	14.80	128,268.64
杜晓平	备用金	110,324.50	1年以内	8.27	5,516.23
宁波兴光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燃气保证金	110,000.00	1年以内	8.24	5,500.00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信保费	88,704.10	1年以内	6.65	4,435.21
合计		706,351.86		52.94	153,714.86

注：其中账龄 2-3 年 138,318.18 元、3 年以上 59,109.55 元。

(4)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邵丽珍	备用金	259,753.67	1年以内	13.62	12,987.68
邹颖	备用金	198,388.95	1年以内	10.40	9,919.45
宁波高新区新城建设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97,427.73	注	10.35	57,218.41
陈颖	备用金	183,200.00	1年以内	9.60	9,160.00
沈旭峰	备用金	141,711.12	1年以内	7.43	7,085.56
合计		980,481.47		51.40	96,371.10

注：其中账龄 1-2 年 138,318.18 元、2-3 年 59,109.55 元。

6、 本报告期各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7、 本报告期各期无未全部终止确认的被转移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8、 本报告期各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95,000,000.00		95,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95,000,000.00		95,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激智	405,983.75		405,983.75			
江苏激智		10,000,000.00		10,000,000.00		
象山激智		5,000,000.00		5,000,000.00		
江北激智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405,983.75	20,000,000.00	405,983.75	2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激智	10,000,000.00			10,000,000.00		
象山激智	5,000,000.00			5,000,000.00		
江北激智	5,000,000.00	75,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75,000,000.00		95,000,000.00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激智	10,000,000.00			10,000,000.00		
象山激智	5,000,000.00			5,000,000.00		
江北激智	8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95,000,000.00	20,000,000.00		115,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激智	10,000,000.00			10,000,000.00		
象山激智	5,000,000.00			5,000,000.00		
江北激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9,712,808.46	198,363,958.48	468,923,436.47	327,190,940.45	398,592,920.97	273,314,282.49	281,376,647.24	182,773,217.30
其他业务	20,956,854.89	26,172,405.27	26,132,368.83	32,482,329.28	19,748,541.41	25,322,030.52	1,953,040.55	4,087,837.84
合计	290,669,663.35	224,536,363.75	495,055,805.30	359,673,269.73	418,341,462.38	298,636,313.01	283,329,687.79	186,861,055.14

(五)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21,662.75
短期理财收益			166.66	
合计			166.66	-2,321,662.75

2、 本报告期无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 本报告期无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004,919.30	46,572,083.06	46,829,410.68	43,292,086.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349,058.15	8,920,294.51	6,699,232.91	1,469,957.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003,413.60	16,116,053.21	11,976,288.73	4,782,384.39
无形资产摊销	695,781.08	912,595.57	663,953.50	631,663.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3,207.94	939,467.21	800,976.59	1,306,879.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16,719.67			1,029,888.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07,214.50	14,339,503.62	15,660,059.62	5,903,453.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6.66	2,321,662.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1,340.34	-1,063,767.70	-967,982.04	-220,493.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206.07	12,349.59	224,785.4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08,133.56	4,363,540.66	-11,768,452.84	-24,720,025.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726,465.93	-134,378,446.85	-113,864,797.38	-30,671,232.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940,196.57	75,916,109.08	-12,240,549.59	27,869,125.99
其他	462.75	-64,208.67	-126,173.82	2,459,64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77,759.52	32,585,573.29	-56,113,414.84	35,454,994.0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189,805.77	46,645,873.83	19,692,201.17	15,124,433.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645,873.83	19,692,201.17	15,124,433.23	9,900,513.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56,068.06	26,953,672.66	4,567,767.94	5,223,919.35

(七) 本报告期无反向购买下以公允价值入账的资产、负债。

十四、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16,719.67			-1,029,888.8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692,188.69	653,876.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57,406.9	8,344,974.08	11,093,083.33	5,305,186.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887.5	-240,226.59	-123,609.18	93,424.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注）	-989,129.42	-1,888,291.33	-1,553,159.51	-3,592,128.69
所得税影响额	-848,429.15	-1,418,246.41	-1,623,449.33	-676,729.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416,429.85	5,452,086.31	7,792,865.31	99,863.54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确认股份支付的管理费用。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6 年 1-6 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7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3	0.30	0.30

2015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03	0.96	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5	0.87	0.87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财务报表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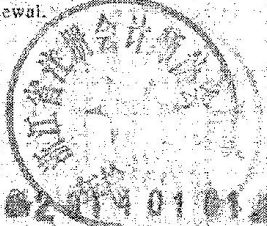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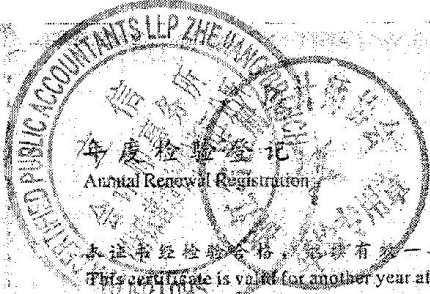
2014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55	0.86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0	0.72	0.72

2013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75	0.78	0.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66	0.77	0.77

注：公司 2013 年设立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设立当期，计算普通股加权平均数时，期初股本即为股份公司成立时的股本 5,850 万元。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19036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	月 /
		09	01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 unit
朱伟	男	1975-06-05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5231975060501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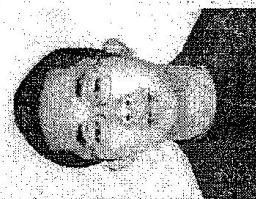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 01 01 年 / 月 /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 01 01 年 / 月 / 日
---	--

证书编号: 31000006228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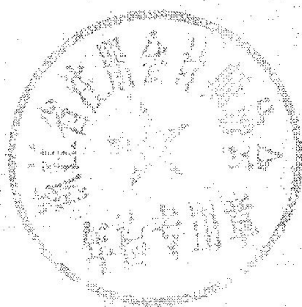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07 年 4 月 4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张建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12-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302061979121217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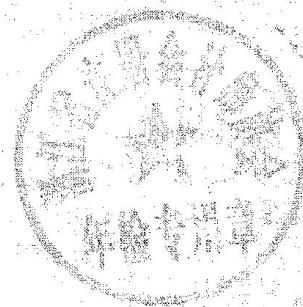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 年 4 月 4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 年 01 月 01 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30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八年九月二十四

唐吉鸿

男

1982-11-07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杭州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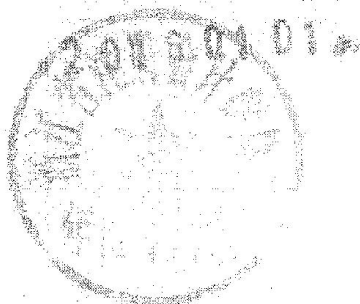
330103198211071333

姓 Full name 唐吉鸿
性 Sex 男
出生 Date of birth 1982-11-0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10319821107133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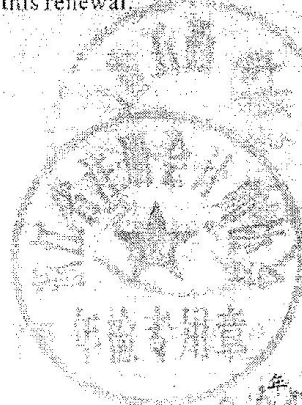


2010年01月0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年01月0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G000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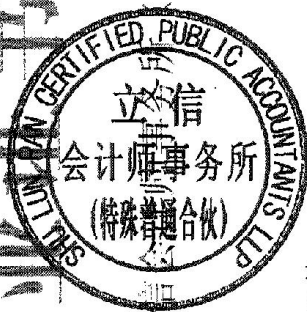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070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 (2000) 26 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 (2010) 82 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 年 6 月 13 日 (转制日期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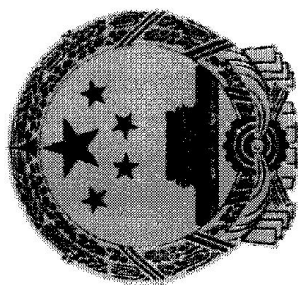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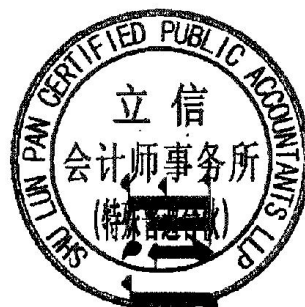
二〇一〇年四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034

会计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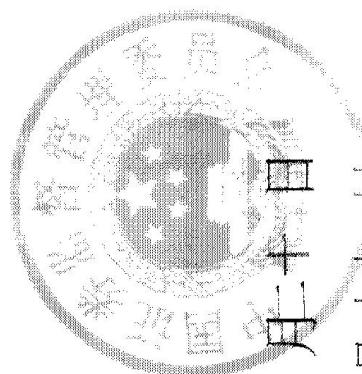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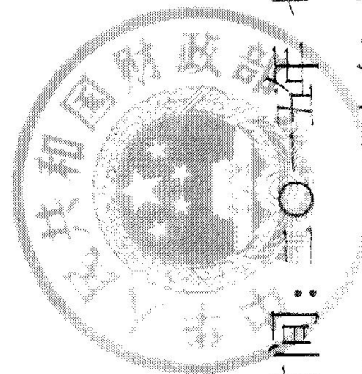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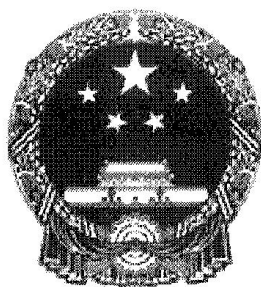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60519000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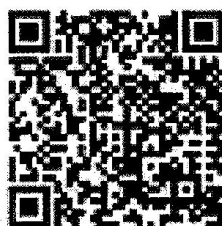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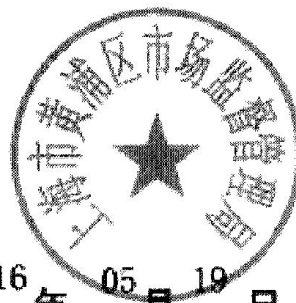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6年05月19日

声 明 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第十四条规定：“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 2012 年 12 月 1 日起启用电子印章，与公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所电子印章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出具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签署合同、招投标文件。

特此声明！

电子印章样本	公章样本
	

声明单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日期：2012年12月1日